

弘光科技大學

HUNGKUANG UNIVERSITY

111學年度 新生手冊



學校電話：04-26318652 網址：<https://www.hk.edu.tw/main.php>

行政單位	承辦事項	分機
學務處生活暨住宿輔導組	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相關事宜 兵役相關事宜 學生住宿服務及租賃相關資訊	1422 2271 2033
總務處事營組	汽機車通行證	1780
總務處出納暨保管組	學費繳費相關事宜	1731
圖書資訊處	圖書服務 資訊服務	2283 2375
教務處註冊組 教務處課務組	學籍、抵免及休退學相關事宜 選課相關事宜	1254-1257

目 錄

新生入學注意事項	1
新生網路註冊登錄時間	2
學雜費繳納注意事項	4
學生休、退學退（補）費標準	7
學分抵免辦理注意事項	8
新生「體育選項」暨「選修課程」網路選課作業	10
圖書與資訊服務事項	11
通識課程簡介 - 日間部	19
通識課程簡介 - 進修部	22
全民國防教育抵免修規定	24
學生住宿服務	25
學雜費減免申請須知	27
弱勢助學補助申請	27
就學貸款申請須知	28
新生健康檢查須知	29
學生兵役須知	30
學校交通資訊	31
日間部新生入學輔導暨校園文化體驗活動	32
進修部新生入學輔導暨校園文化體驗活動	33
日間部新生家長座談活動	35
校園平面圖	36
附錄一：學生常用系統操作說明	37
附錄二：勞作教育重要規定說明	40
附錄三：幼保系培育教保員核定說明	40

新生入學注意事項

- 開學日期：111年9月12日（星期一）開學並正式上課。
- 請依新生網路註冊登錄時間表所定時間完成網路註冊後，再列印繳費單。（詳閱 P.2）
 新生啟航校園文化體驗活動：111年09月04日（星期日）於本校駁鱗館集合。（詳閱 P.32、33）
 註：
 不須參加班級：
 進二專：化妝品應用科一甲、美髮造型設計科一甲。
 進二技：護理系一丁及一戊、化妝品應用系一甲、美髮造型設計系一甲
 進四技：護理系一甲
- 辦理休、退學流程：暑假期間上班日請先電話詢問【04-26318652 分機 1254-1257】
 - 辦理日期：111年09月01日（星期四）～111年09月12日（星期一）。
 - 辦理時間：（因需辦理休、退流程，建議提早至校辦理。）
 111年9月1日~9月12日：星期一至星期五 9:00-16:00
 ※111年9月9日補中秋節放假1日
 - 辦理地點：教務處註冊組（B103-B104 辦公室）。
 - 攜帶物品：①身分證 ②家長同意書 ③新生資料袋 ④1吋照片2張（報到時尚未繳交者）。
 備註：新生辦理休退、學之新生，需依111學年第1學期本校學生休、退學退（補）費標準退（補）費用，詳細資訊可詳閱本手冊（詳閱 P.7）。
- 111學年度第1學期學分抵免流程：（詳閱 P.8、P.9）
 - 辦理時間：111年8月22日（星期一）上午9點~111年8月25日（星期四）下午4點。
 - 辦理地點：線上網路申請
 - 線上網路申請作業流程：
 - 進入弘光科技大學首頁，網址：<https://www.hk.edu.tw/>
 - 選擇「在校學生」→輸入「帳號」（即學號，如U1110101）及「密碼」（即身份證字號，英文字母須大寫）→選擇「登入」。
 - 選擇「學生資訊系統（新）」→點選左側選單「成績」→選擇「抵免學分申請」，即可進行抵免申請作業。
 - 依據所就讀年級之各系科目總表，選擇「申請抵免類科」（請參閱下表），並上傳原校「歷年成績單正本（或學分證明）」及「課程大綱」，抵免學分類科含通識、專業必選修（含外系選修）、體育及英文課程。

抵免類科	審查單位
表 A- 通識教育課程	L 棟 7 樓通識教育中心
表 B- 專業科目	各系辦公室
表 C- 全民國防教育 （限五專生申請，請先參閱科目總表）	B 棟校安暨軍訓室
表 D- 體育	O 棟運動休閒系體育教學研究中心
表 E- 英文課程	L 棟 2 樓外語暨全英教學中心

 - 抵免學分之申請以一次為限：依本校「弘光科技大學大學部暨研究所學分抵免辦法」或「弘光科技大學專科部學分抵免辦法」，學生應於入學、復學、轉學或轉系後依學校規定時間內辦理抵免，逾期視同放棄抵免資格。
- 因教育行政目的及學籍、成績與課程等相關教務管理之需，本校將建置蒐集、電腦處理及利用全校學生之個人基本資料。
- 學生常用系統之操作說明詳見附錄一（詳閱 P.37），教務處相關學則辦法、表單與證件申請，可至本校網頁【<http://www.hk.edu.tw/>】點選行政單位 / 教務處註冊組及教務處課務組查詢。

弘光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 新生網路註冊登錄時間表

一、註冊程序：步驟一 需先完成網路註冊；步驟二 始可列印註冊繳費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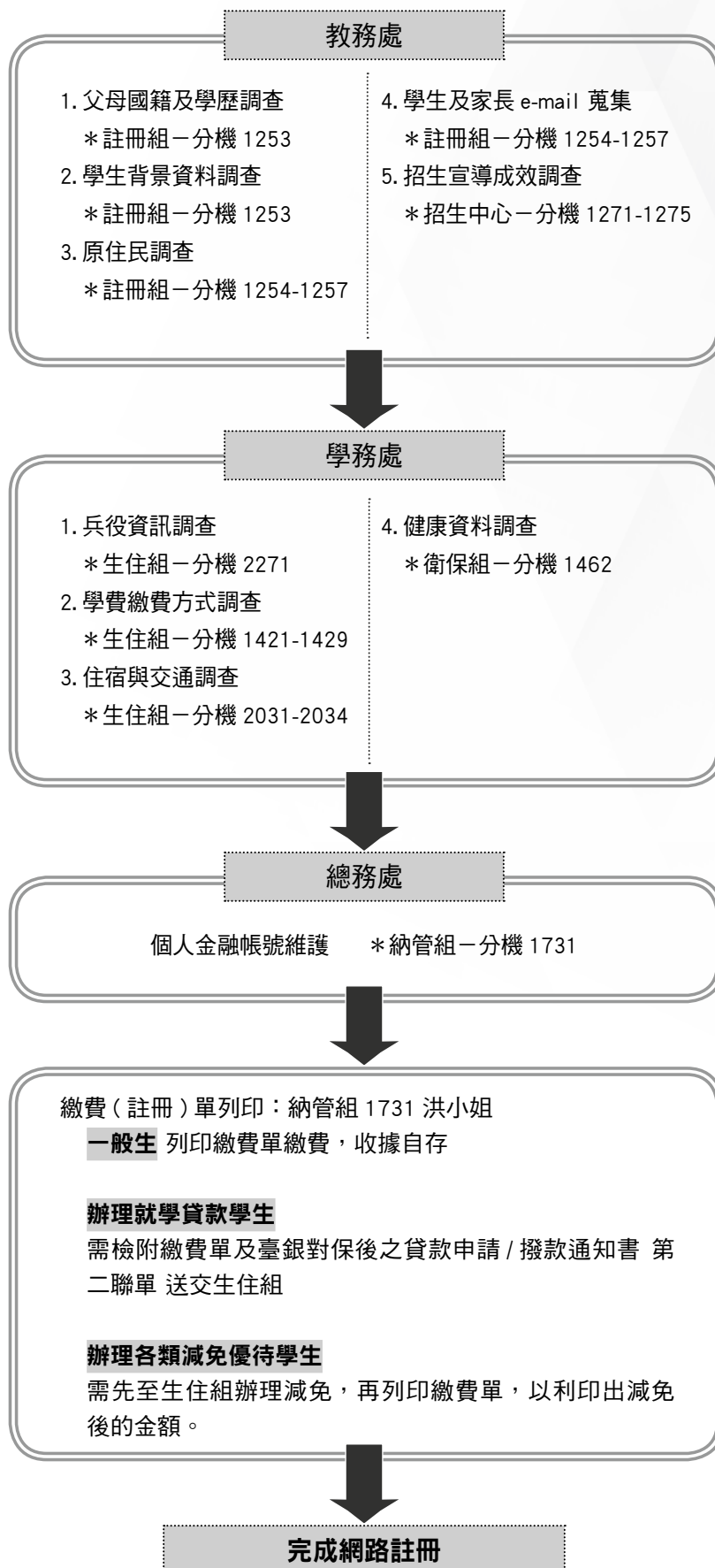
二、網路註冊路徑：學校網頁 <https://www.hk.edu.tw/> →活動專區（學校首頁下方位置）→弘光新鮮人網路註冊囉！→輸入帳號（即學號）、密碼（預設為身份證碼）英文字母大寫。

三、各入學管道網路註冊時間如下：

入學管道	學制	報到日期	網路註冊日期
特殊選才	四技日間部	111.2.16(星期三)~111.2.20(星期日)	111/08/01(星期一) 至 111/08/15(星期一)
申請入學	四技日間部	111.6.7(星期二)~111.6.18(星期六)	
繁星計畫	四技日間部	111.5.11(星期三)~111.5.15(星期日)	
身心障礙	四技日間部	111.5.27(星期五)	
運動績優	四技日間部	111.5.19(星期四)~111.5.25(星期三)	
優先免試	五專	111.6.28(星期二)	
聯合免試	五專	111.7.20(星期三)	
技優入學	四技日間部	111.7.12(星期二)	
甄選入學	四技日間部	111.7.19(星期二)	
甄試入學	研究所	110.12.2(星期四)~110.12.6(星期一)	
考試入學	研究所	111.3.24(星期四)~111.3.29(星期二)	
技優入學	二技日間部	111.5.31(星期二)~111.6.2(星期四)	
單獨招生	學士後護理系	111.6.2(星期四)~111.6.9(星期四)	
申請入學	二技日間部	111.6.28(星期二)	
二技單獨招生	進修部 (護理 A 組)	111.6.28(星期二)	
二技單獨招生	進修部 (護理 B 組、妝品、 美髮)	111.7.9(星期六)	
聯合登記分發	四技日間部	111.8.13(星期六)	
單獨招生	四技二專進修部	111.8.17(星期三)	
多元培力課程招生	四技進修部	111.8.12(星期五)~111.8.16(星期二)	

※ 各入學管道報到日期，如有異動，將以簡章或本校教務處招生中心公告為準。

網路註冊程序



學雜費繳納注意事項

- ◎ **繳納學雜費**：繳費收據（第二聯：學生註冊聯）請自行保存不需繳回。
- (1)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雜費繳費期限：**111.08.01~111.09.02**
- (2) **繳費方式**：請於規定期限內就下列五種方式擇一辦理繳費。
- a. **郵局繳費**：持繳費單就近至全國**各地郵局**繳費。
- b. **ATM 轉帳繳費**：持金融卡至全國各地自動櫃員機（ATM）辦理繳費。
- ◆ 插入金融卡 → 輸入金融卡密碼 → 選[跨行轉帳]選[繳費] → 輸入中國信託銀行代號[822] → [轉帳號碼]輸入[繳費單上繳款帳號](共 14 碼) → 輸入繳款金額 → 確認無誤後按[確認]鍵 → 完成轉帳動作→請收取明細表，以確認轉帳是否成功。
 - ◆ 若所持金融卡不具有轉帳功能時，請逕向原開戶之金融機構申辦轉帳功能，再行轉帳繳費。
 - ◆ 使用自動提款機（金融卡）繳款者，得依帳單所列繳款金額繳付，不受三萬元之限制。
- c. **信用卡繳費**：
- ◆ 信用卡繳學費使用詳細說明：請見 P.5、P.6。
 - ◆ **減免生、貸款生及金額異動者**不適用信用卡繳費方式。
- d. **網路銀行繳費**：<http://www.27608818.com>。
- e. **便利商店繳費**：7-11、全家、萊爾富、ok 等便利商店繳費。
- ◆ **學雜費應繳費金額大於 6 萬元者不可於便利商店繳費。**
- (3) **ATM 轉帳、信用卡繳費需要列印 [繳費證明單] 者**：
- ◆ 請至「弘光首頁」→「在校學生」→「學生資訊系統(新)」→繳費&繳費綜合說明→「學雜費繳費單【含證明單】列印」→列印。（開學日後再自行上網列印）。
- (4) **繳費單補列印（需先完成網路註冊）**：
- ◆ 請至「弘光首頁」→「在校學生」→「學生資訊系統(新)」→繳費&繳費綜合說明→「學雜費繳費單【含證明單】列印」→列印。
- (5) **收費標準及學生休、退學退（補）費標準**：
- ◆ 請至「弘光首頁」→行政單位→其他單位→會計室→「學雜費資訊專區」查詢。
- (6) 應繳各費如有任何疑問，請洽納管組。聯絡電話：(04)26318652 轉 1731-1732

信用卡繳學雜費使用說明

信用卡繳學雜費約定事項及注意事項

「網路」信用卡學雜費代收通路，歡迎家長們進入以下網址來進行繳費及瀏覽

<http://www.27608818.com>(或搜尋 i 繳費)

申請人使用信用卡繳付學雜費，申請人除遵守信用卡約定條款，提出信用卡繳付學雜費申請前，請務必詳閱以下信用卡繳付學雜費特別約定事項及注意事項：

1. 信用卡繳付學雜費僅限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且年滿 25 歲已持國內發卡機構發行的信用卡（VISA/MasterCard/JCB）之非學生持卡人申辦，該信用卡係指國內及國際信用卡組織或發卡機構指定設計而製作（本學期接受申請人之信用卡繳付學雜費之發卡銀行列示如下，簡稱發卡銀行）。
2. 申請人得申請信用卡繳付學雜費之金額最高以學雜費總金額為限。
3. 申請人申請信用卡繳付學雜費時，無須支付任何費用。
4. 申請人申請信用卡繳付學雜費之帳款經核准後將併入各發卡機構信用卡帳單，其中關於各項費用之計算悉依各發卡機構之規定辦理。
5. 申請人申請信用卡繳付學雜費，限於學雜費繳付期間內以電話語音取得信用卡繳付學雜費授權碼。
6. 發卡銀行收到申請人「語音授權碼」兩個銀行作業日後，始生效力，申請人需來電於電話語音查詢或確認交易是否完成。語音專線：(02)2760-8818。
7. 信用卡繳付學雜費一經核准，即入學校帳戶。
8. 申請人使用本信用卡繳付學雜費之帳款不列入紅利積點辦法計算。
9. 申請人如欲取消信用卡繳付學雜費交易，應自行向學校辦理取消退費事宜。
10. 申請人使用信用卡之權利遭停止、申請註銷信用卡或依前條規定辦理取消交易，學雜費帳款即視為全部到期，申請人應即全部清償之。
11. 發卡銀行保留信用卡繳付學雜費申請核准與否之權利。
12. 本約定條款其他未盡事宜，悉依發卡銀行信用卡約定條款約定之。

注意事項：信用卡繳付學雜費申請期間：弘光科技大學信用卡繳費期間：111.08.01~111.09.02。

◎ 本學期申請人可使用信用卡繳付學雜費之發卡銀行有：上海銀行、日盛銀行、中國信託、玉山商銀、台新銀行、台北富邦、台灣企銀、永豐銀行、合作金庫、花旗(台灣)銀行、三信商銀、土地銀行、元大商銀、兆豐商銀、高雄銀行、華南銀行、國泰世華、凱基商銀、第一銀行、匯豐銀行、渣打銀行、遠東商銀、新光銀行、臺灣銀行、陽信銀行、彰化銀行、台中商銀、安泰商銀、聯邦銀行、星展(台灣)商業銀行，您可選擇以上任一家銀行之信用卡繳納學雜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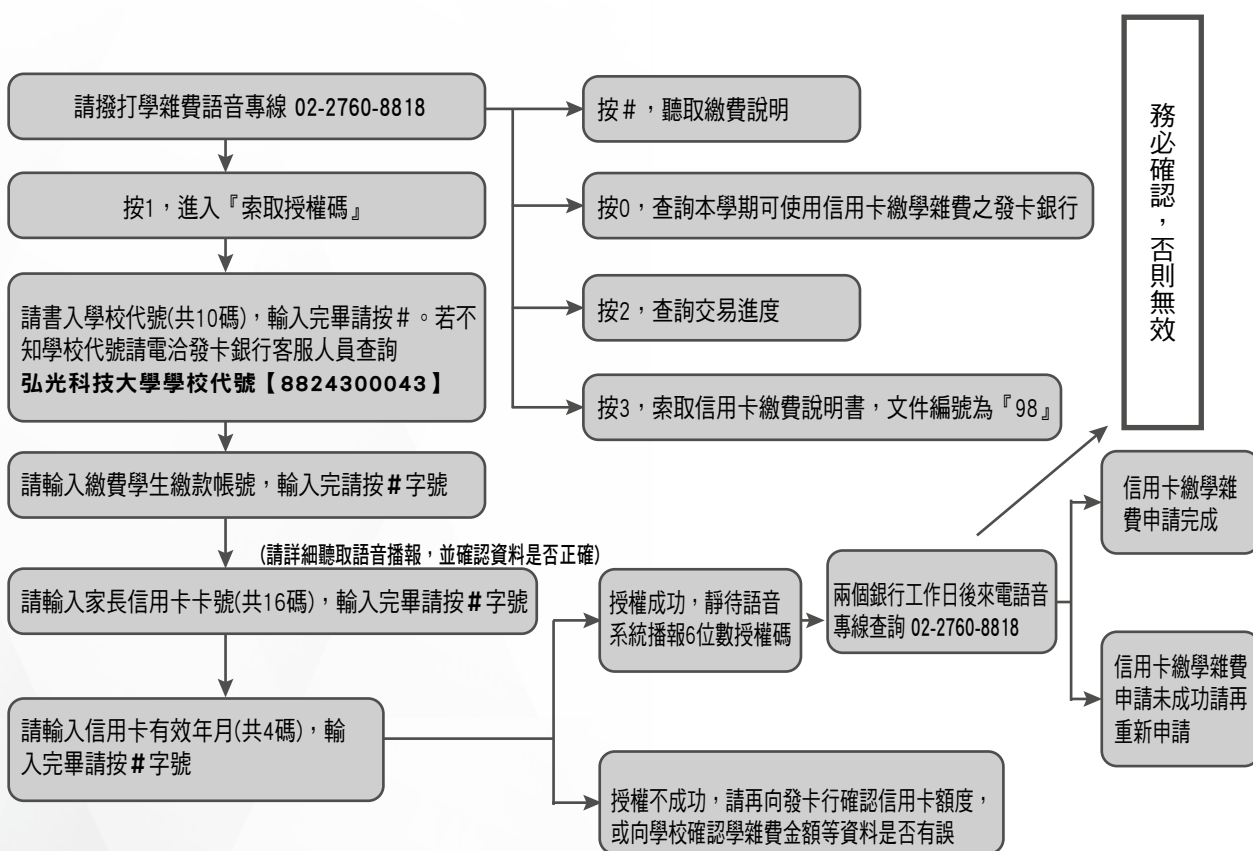
1. 信用卡繳付學雜費申請主要是提供申請人繳付學雜費方式之選擇，若申請人已申請助學貸款或已使用其他學雜費繳付方式，請勿再使用信用卡繳付學雜費以免造成重複繳款。
2. 申請信用卡繳付學雜費，請務必先來電語音專線：(02)2760-8818 索取六位數授權碼，並請於取得授權碼後兩個銀行作業日（週一~週五 09:00-17:30）洽詢語音專線(02)2760-8818 查詢繳費進度。
3. 信用卡繳付學雜費相關事宜，如有疑問，請洽發卡銀行網站或客服中心專線。

上海銀行：0800-003-111 按 9
日盛銀行：(02)2951-6000
中國信託：(02)2745-8080
玉山商銀：(02)2182-1313 按 1 再按 0
台新銀行：(02)2655-3355 按 1
台北富邦：(02)8751-1313
台灣企銀：(02)2357-7171 按 1 再按 9
永豐銀行：(02)2528-7776
合作金庫：(04)-2227-3131
花旗(台灣)銀行：(02)2576-8000 按 1
三信商銀：(04)2280-5288
土地銀行：0800-089-369
元大商銀：(02)2182-1968
兆豐商銀：(02)8982-0000
高雄銀行：0800-029-666
華南銀行：(02)2181-0101

國泰世華：(02)2383-1000
凱基商銀：(02)8023-9088 按 1 再按 0
第一銀行：(02)2173-2999
匯豐銀行：(02)6616-6000
渣打銀行：(02)4058-0088
遠東商銀：(02)8073-1166 按 1 再按 9
新光銀行：(02)-2171-1055
臺灣銀行：0800-025-168 按 1 再按 9
陽信銀行：(02)2822-0122
彰化銀行：0800-365889
台中商銀：(04)-449-9888
安泰商銀：0800-005-999
聯邦銀行：(02)2545-5168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02)6612-9889

自行索取信用卡授權碼操作流程 (請按照下列指示操作) 電話語音操作方式：

1. 請撥打學雜費語音專線 02-2760-8818
2. 請備妥下列相關資料：
 - ① 學校代號：弘光科技大學學校代號【8824300043】
 - ② 學生繳款帳號：請參照【繳費單】或【四聯單】之轉入帳號
 - ③ 家長信用卡卡號（共 16 碼輸入完畢請按 #）
 - ④ 信用卡有效月年（共 4 碼輸入完畢請按 #）
3. 請靜待語音系統撥報 6 位數授權碼，並於取得授權碼後兩個銀行工作日洽詢語音專線查詢繳費進度。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生休、退學退（補）費標準：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休、退學退（補）費標準表			
退、休學時間	日 期	按學雜費收費方式	按學分學雜費收費方式
一、開學日（含）之前休、退學者	11/09/12(星期一) 之前	免繳費	免繳費
二、開學日之後未逾學期 1/3 而休、退學者	111/09/13(星期二) 至 111/10/23(星期日)	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2/3。 (未繳費者，須補繳學、雜費及其餘各費 1/3，始得辦理休退學。)	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2/3。 (未繳費者，須補繳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 1/3，始得辦理休退學。)
三、開學日之後逾學期 1/3，未逾學期 2/3 而休、退學者	111/10/24(星期一) 至 111/12/04(星期日)	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1/3。 (未繳費者，須補繳學、雜費及其餘各費 2/3，始得辦理休退學。)	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1/3。 (未繳費者，須補繳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 2/3，始得辦理休退學。)
四、開學日之後逾學期 2/3 而休、退學者	111/12/05(星期一) 起	所繳各費均不退還。	
<p>備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表適用對象包括當學期轉入之轉學生。 2. 本表所述開學日及學期 1/3、2/3 期間之計算，以本校正式公告之行事曆認定。 3. 本表所稱之「休、退學時間」之計算原則：七日內辦理完成者依『取件日期』為準；若於七日後完成者，則依『完成日期』為基準；若遇假日不延期；因故遭學校勒令退學學生亦得比照本標準辦理退費。 4. 本表所稱之「其餘各費」，係指經教育部專案核收各項費用（如：電腦實習費）及代辦（收）費。 5. 代辦（收）費按實際情況處理。 			

辦理學分抵免注意事項

1.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分抵免流程：

- (1) 辦理時間：**111 年 8 月 22 日 (星期一) 上午 9 點 ~ 111 年 8 月 25 日 (星期四) 下午 4 點**，並請務必於 **111 年 8 月 25 日 (星期四) 下午 4 點前**，點選「**完成此類科抵免申請**」。
- (2) 辦理方式：**線上網路申請**
- (3) 線上網路申請作業流程：
 - A. 進入弘光科技大學首頁，網址：<https://www.hk.edu.tw/>
 - B. 選擇「**在校學生**」→輸入「**帳號**」（即學號，如 U1110101）及「**密碼**」（即身份證字號，英文字母須大寫）→選擇「**登入**」。
 - C. 選擇「**學生資訊系統 (新)**」→點選左側選單「**成績**」→選擇「**抵免學分申請**」，即可進行抵免申請作業。
- (4) 依據所就讀年級之各系科目總表，選擇「**申請抵免類科**」（請參閱下表），並上傳原校「**歷年成績單正本 (或學分證明)**」及「**課程大綱**」，抵免學分類科含通識、專業必選修（含外系選修）、體育及英文課程。

抵免類科	審查單位
表 A- 通識教育課程	L 棟 7 樓通識教育中心
表 B- 專業科目	各系辦公室
表 C- 全民國防教育 (限五專生申請，請先參閱科目總表)	B 棟校安暨軍訓室
表 D- 體育	O 棟運動休閒系體育教學研究中心
表 E- 英文課程	L 棟 2 樓外語暨全英教學中心

- (5) 抵免學分之申請以一次為限：依本校「**大學部暨研究所學分抵免辦法**」或「**專科部學分抵免辦法**」規定，學生應於入學、復學、轉學或轉系後依學校規定時間內辦理抵免，逾期視同放棄抵免資格。

2. 辦理抵免學分相關說明如下：

* 入學前持有大學、二專、五專四五年級已修畢之學分，欲辦理抵免之同學請注意：

- (1) 相關表格及辦法，請自行上網下載：[\(弘光科技大學首頁 http://www.hk.edu.tw/\)](http://www.hk.edu.tw/)。
 - A. 科目總表（請到弘光首頁 / 教學單位 / 選擇各系網頁下載）。
 - B. 抵免辦法（教務處註冊組網頁 <http://reg.hk.edu.tw/>）。
 - C. 抵免資格及規定，請參閱本校「**弘光科技大學大學部暨研究所學分抵免辦法**」或「**弘光科技大學專科部學分抵免辦法**」。
- (2) 於本校就讀期間辦理抵免學分**以一次為限**，應於學生入學、復學、轉學或轉系後依學校規定時間內一併辦理，逾期視同放棄抵免資格；需依抵免結果於規定選課期間內辦理選課。
- (3) 同學辦理抵免時，務必依據該學年度之科目總表規定，提出欲申請抵免之所有科目含必修、選修（如有問題請詢問各系之承辦人員），抵免只限一次辦理完成。
- (4) **辦理學分抵免需檢附課程大綱或授課內容**（在本校學分班上課者免附）彙整如下。
（下表打 ✓ 者，表示需附課程大綱或授課內容）

系 別	課程名稱相同	課程名稱不同 但內容相同	課程名稱、內容 不同但性質相同	備 註
護理系(科、所)、後 護系	▽	▽	▽	
物理治療系	▽	▽	▽	
營養系(所)	不需課綱	▽	▽	
生物科技系	不需課綱	▽	▽	
健康事業管理系(所)	▽	▽	▽	
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 業系(科、所)	不需課綱	▽	▽	弘光取得之學分不需檢附資料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	▽	▽	
動物保健系 (原動物保健學士學位學程)	不需課綱	▽	▽	1. 弘光取得之學分不需檢附資料 2. 日夜互轉不必提供資料
食品科技系(所)	▽	▽	▽	
幼兒保育系	▽	▽	▽	1. 弘光取得之學分不需檢附資料 2. 日夜互轉不必提供資料
化妝品應用系(科、所)	不需課綱	▽	▽	
美髮造型設計系(科)	不需課綱	▽	▽	
運動休閒系	不需課綱	▽	▽	
文化創意產業系	不需課綱	▽	▽	
餐旅管理系	不需課綱	▽	▽	
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	不需課綱	▽	▽	
國際溝通英語系	▽	▽	▽	弘光取得之學分不需檢附資料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所)	不需課綱	▽	▽	
智慧科技應用系(科) (原資訊工程系)	▽	▽	▽	
生物醫學工程系	不需課綱	▽	▽	弘光取得之學分不需檢附資料
外語暨全英教學中心	不需課綱	▽	▽	
通識教育中心	▽	▽	▽	弘光取得之學分不需檢附資料

新生「體育選項」暨「選修課程」網路選課作業

一、四技新生入學後第一學期須進行體育選項課程網路選課，請日間部及進修部四技一年級新生同學特別注意選課方式說明：

以下各系須選課：

1. **【日間部：營養系、老福系、物治系、語聽系、健管系、動保系、環安系、醫工系、智科系】**
2. **【進修部：營養系、餐旅系、多遊系、環安系、智科系】**

二、選課方式：

1. 請同學上網進入弘光首頁 <http://www.hk.edu.tw> → **【在校學生】** → 輸入帳號【學號】、密碼【密碼為身分證字號(英文字母大寫)】**【第一次登入使用請先變更密碼，否則無法登入使用】** → 選課系統 → 選課項目 → **【體育選課】**。
2. 同學依個人興趣項目並且須**全部**選填志願序後，才算完成選課；在選課時間內同學可多次自行修改，系統會以最後一次之選課為依據，並進行分發作業，若未上網選課選課系統仍會強制分發課程。

三、**「體育選項」網路選課時間：8/29 (週一) 中午 12 點至 8/31 (週三) 晚上 12 點止。9/6 (週二) 中午 12 點後可上網查詢分發結果。**

四、注意事項：

1. 未上網選填體育選項志願的同學，系統依各群組缺額直接分發。
2. 同學**第一次登入使用請先變更密碼，否則無法登入使用**，且勿將密碼告知他人，以避免爾後選課資料遭人竄改。
3. **同學對於分發體育項目不符預期者，請於開學9月12日(週一)中午12點開始至9月19日(週一)晚上12點止，依各科目缺額自行上網變更體育興趣選項。**
4. 關於選課有任何問題，請與教務處課務組聯繫：電話 04-26318652 分機 1254 ~ 1257。

五、111.1 學期課程第三次選課(選修、全民國防教育及體育)為加退選，採【即選即知】模式，網路選課時間為**09月12日(中午12點)至09月19日(晚上12點止)**。

※ 一年級選修課程開設系(科)所如下(不包含銜接課程)，相關開課資訊請至弘光首頁→在校學生→輸入帳號、密碼→選課系統→**【課程資訊查詢】**。

1. 日間部四技：語聽系、老福系、幼保系、食科系、醫工系
2. 進修部四技：幼保系、多遊系、食科系
3. 進修部二技：妝品系、美髮系
4. 進修部二專：妝品科、美髮科
5. 碩士班：護研所、營醫所、老福所、妝品所、食科所、環工所、職安所
護研所專班、妝品所專班、食科所專班、環安所專班
6. 博士班：護博班

圖書與資訊服務事項

壹、圖書資訊處服務窗口

- 一、電話：04-26318652 分機：2283 (圖書館)、2375 (資訊服務)
- 二、服務時間：學期間 週一至週五 8:30-21:00、週六 10:00-16:00
※ 寒暑假開放時間另行公告
※ 國定及連續假日不開放
- 三、圖書資訊處入口網站：<https://dl.hk.edu.tw/hkweb/Services/index.html>
- 四、Facebook 粉絲團：<https://www.facebook.com/hungkuanglib>
- 五、IG：https://www.instagram.com/hk_library/
- 六、E-mail：library@web.hk.edu.tw(圖書館)、cc@web.hk.edu.tw(資訊服務)

貳、樓層配置

圖書資訊處位於 G 棟圖書資訊大樓，各樓層配置如下：

樓層	場地介紹
B1	密集書庫、圖書館會議廳
1F	流通暨參考服務台、新書直航班區、新書小三通區、漫畫候機室區、二手教科書區、學位論文區、資訊檢索區、主題圖書區、專業頭等艙區、證照輸送帶區、教師指定參考用書區、教師多元升等區、畢業紀念冊區、校史暨創辦人紀念室
2F	期刊暨視聽服務台、現行期刊區、學習討論室、電競室、多媒體互動體驗室、視聽室、心悅書室、開放式討論區、階梯活動空間
3F	中外文書庫、密集書庫、閱讀區、討論室、靜音學習區、藝術廊道
4F	資訊服務台*、3D 列印創意智慧教室(自由上機教室)
5F	G501-G503 電腦教室
6F	G602、G603 電腦教室
7F	G701 遠距教學教室

* G 棟 4F 資訊服務相關業務諮詢，請洽分機 2375。

* 另於 N 棟研究大樓地下一樓(NB107)設有閱覽室。

※ 專區說明：本處為滿足師生閱讀之需求，特於一樓館藏空間成立閱讀航空城，各專區陳列內容說明如下。

- (1) 專業頭等艙區：典藏各系(所)介購之**專業圖書**，提供讀者如同乘坐頭等艙等級，感受貼心且專業之閱讀資訊。
- (2) 證照輸送帶區：典藏**證照用書**，使讀者體驗如同行李輸送帶般，快速且便利獲得各式證照資源。
- (3) 新書直航班區：典藏各大書店**每月暢銷熱門排行榜及燙手新書**，讓讀者體驗如同搭乘直航班機，享受高品質且快速的新書資訊。

- (4) 新書小三通區：**典藏進館半年內之新書**，各種優質好書在這裡等著讀者來發掘，一起體驗小三通帶來的便捷閱讀管道。
- (5) 漫畫候機室區：完整典藏全館**漫畫類圖書**，使讀者如同在各大航空公司貴賓候機室般，愜意的享受天馬行空的漫畫世界。
- (6) 教師指定參考用書區：典藏**每學期教師指定課程所需之參考書刊**，以配合教師授課內容並滿足學生修習課程之需求。
- (7) 教師多元升等區：配合學校教師多元升等制度，典藏課程、教材、教法、教具、科技媒體運用、評量工具等相關圖書供老師參考。

參、開放時間

一、圖書館入館所需證件或設備

讀者須憑本人之學生證入館，一張證件僅供一人入館，不得多人使用同一張證件入館；若未攜帶學生證者可手機綁定圖書館 App，開啟電子借閱證刷卡進入圖書館及借書，操作方式如下圖：

(一)安裝MB2圖書館App



(二)電子借閱證操作介面



注意：條碼限本人使用，若因轉借他人造成權益受損，需自行負全責。

二、各項服務項目開放時間

服務項目	樓層	諮詢分機	學期間開放時間
圖書借還服務	1 樓服務台	2283	週一至週五 8:30-21:00 週六 10:00-16:00
線上資料庫檢索			
期刊閱覽服務	2 樓服務台	2288	週一至週五 9:00-20:00 週六 10:30-15:30
學習討論室			
電競室			
多媒體互動體驗室	2 樓服務台	2288	週一至週五 9:00-17:30
小團體欣賞室			
多媒體視訊區	G20105	2283	週一至週日 8:00-21:00
心悅書室			
N 棟閱覽室	NB107		週一至週五 8:00-21:00
3D 列印創意智慧教室 (自由上機教室)	G404	2375	週一至週五 8:00-21:00

三、其他詳細規定請參考「弘光科技大學圖書館讀者進館管理辦法」，請連結至【弘光校首頁】→【快速連結】→【弘光科技大學法規資料庫專區】觀看。

肆、服務項目

一、借閱服務

凡本校學生均可憑學生證借閱館藏資料，借閱冊數與期限如下：

資料類型	圖書			家用版視聽資料		
	借閱冊數	期限	預約冊數	條碼數	期限	預約筆數
研究生	20 冊	30 日	5 冊	8 筆	8 日	5 筆
學生	15 冊	15 日	5 冊	8 筆	8 日	5 筆
實習生	15 冊	30 日	5 冊	8 筆	8 日	5 筆

- (一) 如有逾期，每逾一日圖書(附件另計)及過期期刊課以滯還金 5 元、視聽資料 10 元，逾期將以圖資處提供之 E-mail 信箱通知，因故未能收到通知，不能視為減免滯還金或延長借期之理由。
- (二) 實習生：指學期中在校外實習，且實習期間為一年者。
- (三) 其他詳細規定請參考「弘光科技大學圖書館圖書流通標準」，請連結至【弘光校首頁】→【快速連結】→【弘光科技大學法規資料庫專區】觀看。

二、讀者借閱紀錄線上查詢、續借與預約

讀者可至圖書館網站 (<http://lib.hk.edu.tw>)，執行下列功能：

- (一) 借閱紀錄查詢：點選「個人借書帳戶」，可查得目前借閱資料。
- (二) 圖書續借：借書期滿前，如無逾期且無人預約，得辦理續借三次，請點選「線上續借」執行續借功能，亦可攜帶借書證親至一樓服務台或以電話辦理續借手續。
- (三) 館藏預約：以「館藏查詢」檢索線上公用目錄後，若所需館藏為外借狀態，請點選預約功能進行預約。預約到館後，將 E-mail 通知預約者，請於 5 日內前往借閱。

** 借閱紀錄查詢、圖書續借及館藏預約亦可手機綁定圖書館 APP 操作利用 **

三、圖書介購服務

目前本館有兩種管道可供讀者推薦圖書：

- (一) 專業類圖書推薦：請向系上老師反應並填入圖書介購單中，本處將按照系上經費依序採購入館。
- (二) 網路推薦：若為全校性、一般性、休閒性與即時性之圖書，請連結至【圖書資訊處-圖書服務】→【館藏資料查詢】→【書刊推薦】介購之。

四、參考諮詢服務

- (一) 協助讀者利用館藏資料、指導各類型資源檢索與相關問題諮詢。
- (二) 電子資源整合查詢系統：<http://ermg.hk.edu.tw/>
- (三) 每學期不定期推出資料庫資源講習，可自由報名參加。資料庫資源講習影片建置於【Igt Plus 雲端社群播客系統】→【圖書資訊處圖書服務】→【電子資源教育專區】線上自學。
- (四) 其他詳細規定請參考「弘光科技大學圖書館資源推廣服務標準」，請連結至【學校首頁】→【快速連結】→【弘光科技大學法規資料庫專區】觀看。

五、館際合作服務

- (一) 文獻傳遞服務
 1. 全國文獻傳遞服務 (NDDS, 網址：<https://ndds.stpi.narl.org.tw/>)，凡本校未典藏的資料，讀者可透過此項服務向全國會員圖書館申請館際借書或複印書刊內文，費用由讀者自行負擔，收費標準依據各申請館訂定之。
 2. 化學資料文獻傳遞 (網址：<https://reurl.cc/M0bAgL>)，由科技部自然司化學中心圖書室、臺灣大學化學系圖書室、清華大學、中興大學及中山大學共同組成的化學文獻資料館際合作，可免費取得化學相關文獻。
- (二) 圖書互借服務
 1. 中部大專校院圖書館聯盟圖書借閱服務 (到中部其他大學圖書館借書)。
 2. 與臺灣大學、靜宜大學以及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圖書館訂定圖書互借服務。
 3. 中區技專校院校際聯盟圖書借閱服務 (到中區其他技職校院圖書館借書)。
- (三) 其他詳細規定請參考「弘光科技大學圖書館館際流通辦法」，請連結至【學校首頁】→【快速連結】→【弘光科技大學法規資料庫專區】觀看。

六、視聽室服務

- (一) 二樓視聽室提供各種學術性及休閒性多媒體資料，並有視聽設備供讀者於館內使用，另亦提供多項視聽器材借用服務。
- (二) 讀者可透過校園網路連結本館網頁 <https://reurl.cc/QLjxlp> 觀賞隨選視訊影片 (VoD)。
- (三) 其他詳細規定請參考「弘光科技大學圖書館影印服務標準」，請連結至【學校首頁】→【快速連結】→【弘光科技大學法規資料庫專區】觀看。

七、通識教育中心人文精神選書

本館為便利本校學生利用通識教育中心「人文精神閱讀計劃」指定圖書，於二樓期刊室設立「人文精神選書區」，以配合學生修習課程之需求。

八、學習討論室借用服務

- (一) 為支援教學、學術研究或課業討論，特於二樓設立學習討論室，凡本校師生，且使用人數在3人(含)以上10人以下之團體，均可申請借用學習討論室。借用方式採網路預約及現場登記兩種方式：
 1. 校園網路預約可預約兩週內之時段且最遲須於使用前3天(不含假日)，自行至系統辦理預約手續，由系統依申請人數及預約順序分配討論室，不得指定且不得申請全學期固定使用時段。
 2. 若未於3天前至校園網路上進行預約，可於現場登記使用，惟現場登記無法保證一定有空的討論室可使用，建議多利用校園網路進行預約。
- (二) 其他詳細規定請參考「弘光科技大學圖書館討論室管理標準」，請連結至【學校首頁】→【快速連結】→【弘光科技大學法規資料庫專區】觀看。

九、電競室借用服務

- (一) 凡本校師生憑教職員識別證或學生證登記使用，使用時間以2小時為一個時段，無人預約即可續借1個時段，每人每日至多使用2個時段，兩週內最多可預約3個時段。
- (二) 結束使用時須協助將使用過的設備復原並確認已將個人帳號登出(若未登出而遭盜用本館概不負責)，經由服務台人員確認後，即可領回證件。
- (三) 基於個人衛生考量，請自備耳機及麥克風使用，並降低音量，避免影響其他讀者權益。
- (四) 其他詳細規定請參考「弘光科技大學圖書館空間管理標準」，請連結至【學校首頁】→【快速連結】→【弘光科技大學法規資料庫專區】觀看。

十、桌遊區借用服務

- (一) 凡本校師生憑教職員識別證或學生證，且使用人數在2人以上之團體均可申請借用。使用時間以2小時為一個時段，無人預約即可續借1個時段，每人每日至多使用2個時段，兩週內最多可預約3個時段。
- (二) 每團體一次限借用3組遊戲，以避免影響其他讀者權益。使用結束後至服務台歸還，經服務台人員清點歸還之內容物無誤後即完成歸還手續，並取回抵押之證件。
- (三) 借用人應當場檢查借出設備是否齊全，如有故障或瑕疵須立刻知會承辦人員。桌遊設備歸還清點時，若發現內容物毀損、遺失，借用人應自行購置整套桌遊賠償，絕版或無法購得者，則依整套桌遊定價賠償。
- (四) 其他詳細規定請參考「弘光科技大學圖書館空間管理標準」，請連結至【學校首頁】→【快速連結】→【弘光科技大學法規資料庫專區】觀看。

十一、多媒體互動體驗室借用服務

- (一) 凡本校師生憑教職員識別證或學生證，且使用人數在2人以上之團體均可申請借用。使用時間以2小時為一個時段，無人預約即可續借1個時段，每人每日至多使用2個時段，兩週內最多可預約3個時段。
- (二) 每團體一次限借用1組遊戲設備，使用結束後至服務台歸還，經服務台人員清點歸還物無誤後即完成歸還手續，並取回抵押之證件。
- (三) 借用人應當場檢查借出設備是否齊全，如有故障或瑕疵須立刻知會承辦人員。桌遊設備歸還清點時，若發現內容物毀損、遺失，借用人應自行購置整套桌遊賠償，絕版或無法購得者，則依整套桌遊定價賠償。



- (四) 其他詳細規定請參考「弘光科技大學圖書館空間管理標準」，請連結至【學校首頁】→【快速連結】→【弘光科技大學法規資料庫專區】觀看。

十二、電腦服務

- (一) G404 3D 列印創意智慧教室(自由上機教室):提供教職員生使用電腦、掃描器、3D 列印機，可上網、文書處理、3D 列印、掃描等服務。
1. 為培養教職員生啟發創意，接軌時下流行資訊 3D 列印領域，設置 3D 創意智慧教室。
 2. 教室借用及詳細規定請參閱「弘光科技大學 3D 創意智慧教室管理要點」，請至【圖書資訊處網頁】→【資訊服務】→【列管文件與表單】→【列管文件】→【法規資料庫專區】或至網址：<http://120.107.138.125/rule/>。
- (二) 電腦教室：提供上課、教育訓練、會議使用。
- 其他詳細規定請參考「弘光科技大學圖書資訊中心電腦教室管理辦法」，請至【圖書資訊處網頁】→【資訊服務】→【列管文件與表單】→【列管文件】→【法規資料庫專區】或至網址：<http://120.107.138.125/rule/>。

十三、網路服務

(一) 學生學術網路帳號密碼：

1. 專科部 E-mail 帳號為學號(第一碼改為 f)，密碼預設為身分證號碼(英文字母大寫)。例如學號為 51111101 E-mail 帳號為 f1111101@ms.hk.edu.tw，其餘類推。
2. 大學部及研究所 E-mail 帳號為學號(英文字均為小寫)，密碼預設為身分證號碼(英文字母大寫)。例如學號為 C1111101 E-mail 帳號為 c1111101@ms.hk.edu.tw，其餘類推。
3. 第一次使用需帳密登入之資訊系統或校園 E-mail 前，請務必進行密碼修改，以確保同學權益。

※ 變更密碼 ※

【學校首頁】→【在校學生】→登入帳密→點選【變更密碼】。

4. 大部分同學入學前已有常用或慣用之電子郵件信箱，同學可於學校郵件系統設定轉寄，以便接收學校或老師寄發的公告或通知。

※ 轉寄設定 ※

請至【學校首頁】→【在校學生】→登入帳密→點選【學生郵件】進入系統，點選[設定]，找到[信件轉寄到]欄位，輸入常用或慣用之電子郵件信箱，拉到此頁最下面，按下[儲存]即可。

※ 請同學務必確實將個人常用信箱登記在「學生綜合資料」與「郵件轉寄」設定中。

5. 詳細電子郵件步驟請參閱操作教學手冊如下：<https://reurl.cc/Erpe0R>。

(二) 帳號密碼用途說明：

1. 收發個人 E-mail 信箱、學生個人網頁，共 500MB。
網頁設定方式請參考【學校首頁】→【在校學生】→登入帳密→【公開資訊】→【學生個人網頁服務】中之使用說明。
2. 學生綜合資訊系統、學生選課系統登入帳密為學生 E-mail 帳號、密碼，請妥善保管使用。
3. 社團或班級網頁的申請相關事宜，請洽課外活動組。

(三) 忘記密碼：

請先至【學校首頁】→【在校學生】→【學生資訊系統(新)】→【學務 → 學生綜合資料輸入】設定個人校外信箱，未來如密碼忘記時，可至【學校首頁】→【在校學生】→點選【忘記密碼】，驗證身分後即會寄發密碼至此信箱，或撥打電話 04-26318652 分機：2375。

(四) 學生宿網服務：

本校 Y 棟及 Q 棟宿舍內皆提供 Wi-Fi 無線上網服務。相關的網路使用規定依「弘光科技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辦法」，請至【圖書資訊處網頁】→【列管文件與表單】→【列管文件】或至網址：<http://120.107.138.125/rule/>。

(五) 無線網路連線設定：

- 1.1. 本校提供教職員生專用 SSID 為 HK-WiFi。
2. 連線 HK-WiFi 後，桌面自動顯示認證網頁。
3. 認證網頁有 MAC 位址自助註冊服務（當學期有效）與弘光帳號登入（一次性使用）。
 - (1) MAC 位址自助註冊服務，有效期限當學期，設定完成後，不須再重複輸入帳密。
 - (2) 弘光帳號登入為單次服務，下次連線時必須再輸入帳密。
4. 若無法正常使用網路，請回報資訊服務台 #2375，並暫時連線 HKU-802.1X 使用無線網路。
5. 無線網路詳細使用說明請參考【學校首頁】→【圖資服務】→【資訊服務平台】→【無線網路認證狀況查詢】使用說明，網址：<https://reurl.cc/VDjqar>。

十四、資訊系統服務

(一) E-learning 線上學習系統：

1. TronClass 創課：行動學習與翻轉課程平台：

- (1) 第一次使用創課系統時，請先進行 Teams 綁定，綁定操作手冊請參閱【學校首頁】→【COVID-19 防疫專區】→【視訊專區 - 網路教學】→【Microsoft Teams 操作手冊_學生版】。（網址：<https://reurl.cc/1ZmEQQ>）。
- (2) 使用說明手冊：請至【學校首頁】→【在校學生】→登入帳密→點選【TronClass 弘光創課】→登入帳密，操作方法請見該平台頁面上方點選「幫助」→學生版。
- (3) 教學影片：請至【圖書資訊處網頁】→【資訊服務】→【常見問題】→點選【TronClass 創課新手上路】。（網址：<https://reurl.cc/55Gz9q>）。
- (4) 遠距教學操作 Q&A：<https://dl.hk.edu.tw/hkweb/Q&A/>。

(二) E-Portfolio 學習歷程資料管理平台

1.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記錄學生在校的學習過程紀錄、工讀歷程及個人作品，幫助學生系統化記錄自己的學習成長。網址為 <http://career.hk.edu.tw/> 或至學校首頁中的【在校學生】裡點選【E-Portfolio】，網頁中有操作說明。
2. 家長專區：建立家長與學校間的互動專區，讓家長主動關懷孩子的學習。家長專區與【E-Portfolio 生涯歷程平台】整合，網址為 <http://career.hk.edu.tw/> 或至學校首頁裡點選【校友來賓】即可。
3. 溝通平台：提供學生、家長、導師與授課教師的互動與溝通，掌握學習狀況與成效。溝通平台與 E-Portfolio(學生生涯歷程平台)整合，網址為 <http://career.hk.edu.tw/> 或至學校首頁中的【在校學生】裡點選【E-Portfolio】，進入系統後點選【訊息互動】。

(三) 弘光 e 指通 (App)

提供教職員生即時獲得校園及在地生活資訊，多元化的功能包含校務資訊、數位資源、圖書資訊、弘光大聲公、交通導覽、在地生活圈等多項功能。

※ 如何安裝弘光 e 指通 App

1. 蘋果 iOS 使用者：透過手機「App Store」程式或 iTunes，搜尋「弘光 e 指通」即可搜尋到對應程式進行安裝。
2. Android 使用者：透過手機「Google Play」程式，搜尋「弘光 e 指通」即可搜尋到對應程式進行安裝。

(四) 資訊消息發佈與問題反應管道

圖書資訊處 Facebook 粉絲團：為確保重要公告消息能快速傳達給學生，讓資訊不漏接，中心亦成立了 Facebook 粉絲團，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hungkuanglib> 請按右上角的「讚」即可訂閱。

(五) 智慧財產權與 ODF 宣導

1. 本校建置「智慧財產權 & ODF 宣導網」加強宣導校園尊重智慧財產權與軟體自由平權觀念，提醒師生使用正版合法之軟體與著作，勿非法影印書籍、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相關宣導及智慧財產權小題庫連結：<https://reurl.cc/RrjL8g>，請同學多加利用。
2. 詳細資訊請至【圖書資訊處 - 資訊服務】網頁→右邊【相關連結】→【智慧財產權 & ODF 宣導網】或至網址 <https://isms.hk.edu.tw/>。

(六) 資通安全暨個資保護宣導

1. 本校建置「資通安全暨個資保護宣導網」加強宣導校園個人資料保護及資安觀念，提醒師生使用資訊產品之資訊安全注意事項以及個人資料之合理範圍。
2. 詳細資訊請至【圖書資訊處 - 資訊服務】網頁→右邊【相關連結】→【資通安全暨個資保護宣導網】或至網址 <https://pims.hk.edu.tw/>。

(七) 個人化、班網及社團網頁空間申請

學生個人網頁請至學校首頁中的【在校學生】裡的【公開資訊】選項中點選【學生個人網頁服務】，班網及社團網頁空間申請請洽學務處課指組辦理。

(八) 弘光 Microsoft 365

1. 請至【學校首頁】→【圖資服務】→【資訊服務平台】→【弘光 Office 365】。
2. 帳號：弘光帳號 @uSpace.hk.edu.tw，密碼與弘光密碼相同。
3. 主要服務有 Word, Excel, PowerPoint, Outlook, OneDrive, Teams 等。

(九) 軟體雲

1. 弘光軟體雲平台提供教職員生無須安裝軟體即可使用該軟體功能。
2. 軟體使用請參閱「軟體雲簡版操作說明」，登入網頁及操作說明請至【學校首頁】→【圖資服務】→【資訊服務】→【軟體雲平台】或網址 <https://www.hk.edu.tw/185-2/>。

(十) 學生資訊系統(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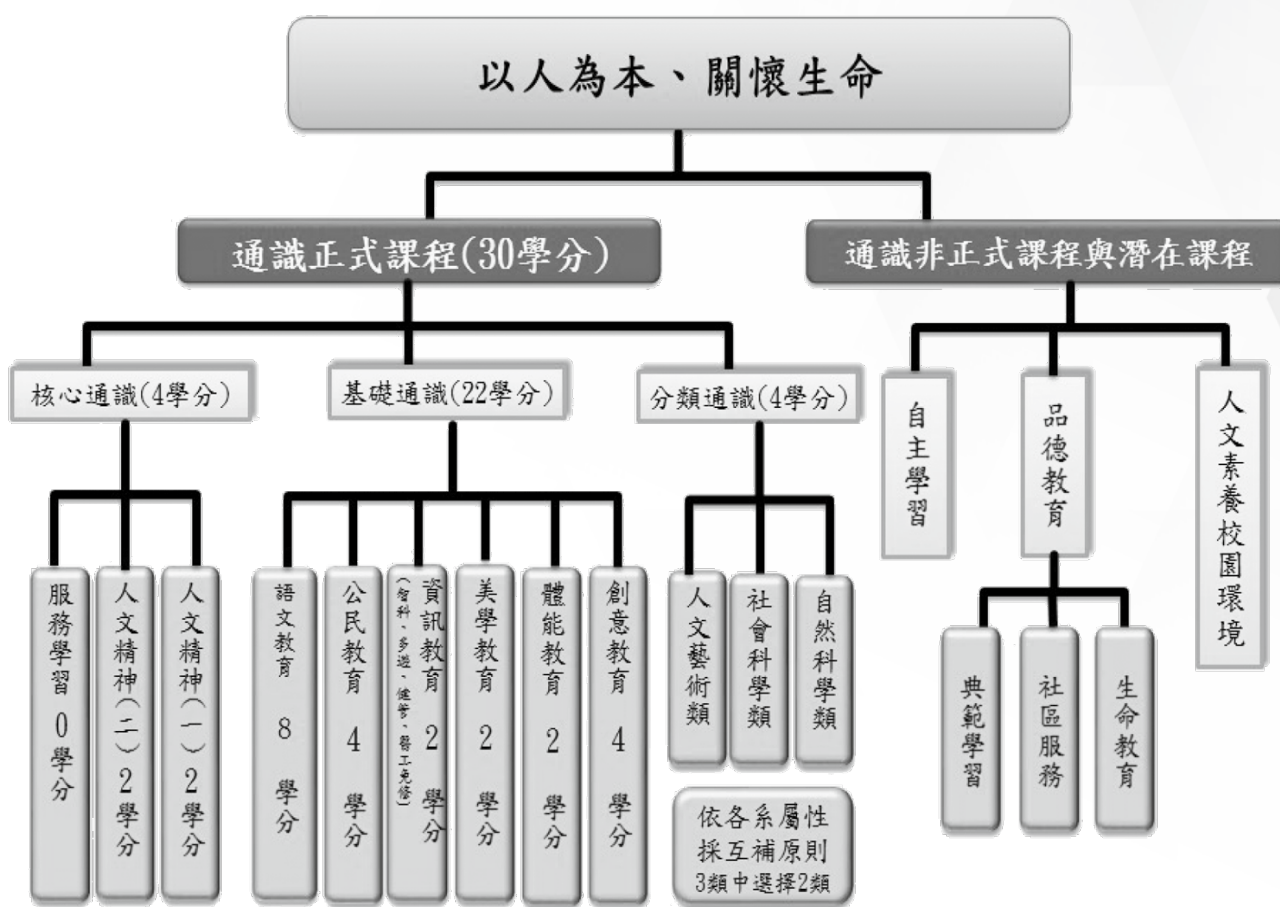
請至【學校首頁】→【在校學生】→登入帳密→點選【學生資訊系統(新)】，提供本校學生各項資訊系統服務，內容有學生請假申請、課表及成績相關資料查詢、學生綜合資料輸入、社團資料輸入及查詢、各類繳費單列印、教學 / 導師 / 護理實習評量填寫、及勞作教育等多項功能。

(十一) 校園環境設備意見回饋 (App)

若有校園網路問題、學校網頁問題或學生資訊系統問題時，同學可至【弘光 e 指通】→【學生資訊】→【校園環境設備意見回饋】中，即時提供意見回饋，將有專人提供相關諮詢及服務。

本校通識課程（日間部）

1. 通識正式課程，共區分為三大領域，即基礎通識課程、核心通識課程以及分類通識課程。
2. 通識非正式與潛在課程，共區分為自主學習、品德教育與服務學習及形塑人文素養校園環境，期透過正式的教學課程與潛在課程的規劃，達成本校通識教育的目標與理念。
3. 目前校定日四技通識課程修業學分為 30 學分，其中通識核心課程「人文精神」為校定必修，為兩學期 4 學分課程，分別於大一、大二修習完畢。基礎通識課程計 22 學分，分別為創意、語文、公民、資訊、美學、體能教育課程。
分類通識課程計 4 學分，分別為：人文藝術類、社會科學類、自然科學類三大類，依各系屬性採互補原則 3 類中選 2 類，以求達到知識均衡之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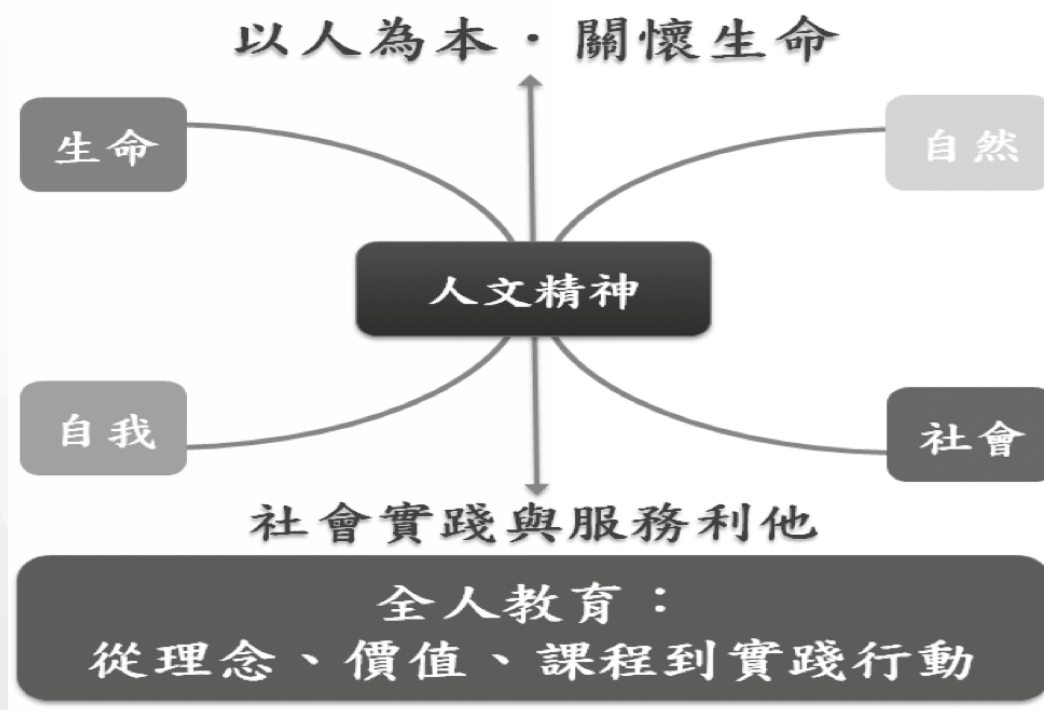
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圖

弘光人文精神課程（日間部）

本校於 1999 年，站在歷史的傳承點上，將創校人愛的種籽，具體化為「以人為本，關懷生命」辦學理念，設計「人文精神」核心通識課程、結合「服務學習」實作課程，在大學教育中全面推動生命教育，致力於培育學生身心靈均衡發展、確立人生態度、結合專業的學識技能、知行合一，使學生畢業後在各行各業成為愛的精兵。

此人文精神課程由專責之人文精神教育發展組負責規劃，課程內容包括四大面向：「人與生命」、「人與自我」、「人與社會」、「人與自然」，是大一、大二的共同必修課程。其中大一先修習 2 學分之《人文精神（一）課程》，包含「人與生命」與「人與自我」兩面向；大二再修習 2 學分之《人文精神（二）課程》，包含「人與社會」與「人與自然」兩面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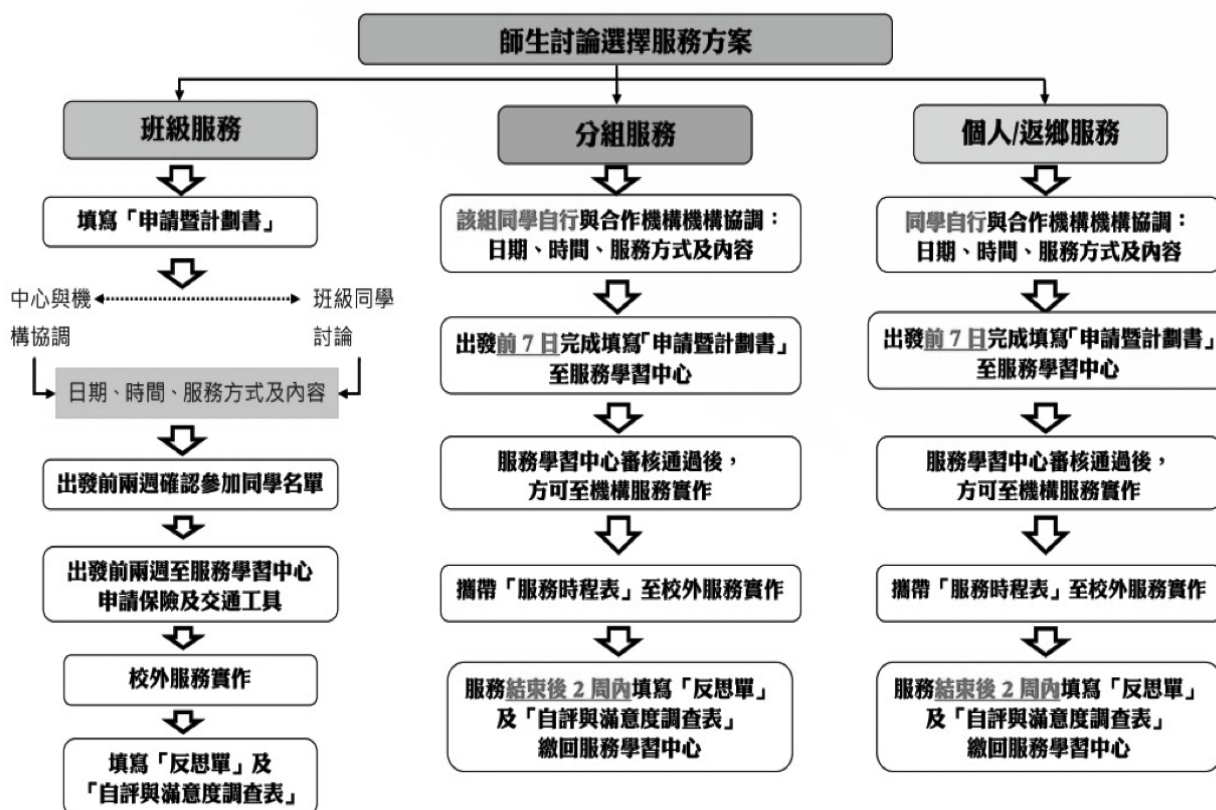
人與生命面向的教學目的在於薰習學生感恩、利他、服務、快樂的人文底蘊，啟發、建立生命的意義與價值，向下紮根，穩固基礎，成為其一生面對挑戰、困境、誘惑、病苦時的堅定力量，個人生命的意義得到彰顯；人與自我面向幫助學生了解自我、接納自我、探索人我之別、管理情緒、發揮潛能；人與社會面向幫助學生建立獨立自主的眼光去看社會議題，互相尊重、積極參與的公民素養，以及社會關懷和公民意識的實踐；人與自然面向引領學生了解生態環境運作的原則，學習與自然環境建立和諧尊重關係，避免以功利取向利用生態。



弘光服務學習課程（日間部）

- ◆ 服務學習課程實施對象：
96 學年度起（含）入學之「四技日間部」新生；為「必修」、「零學分」。
- ◆ 實施內容：
「服務學習」結合「人文精神」課程同步實施。內容包括三部份：
 - (1) 基礎課程：融合於人文精神課程中實施。
 - (2) 服務實作：校外「服務實作」分為服務學習（一）與服務學習（二）共 20 小時，以配合人文精神課程修習時程完成實作時數（一學期 10 小時）為原則，採以下三種形式：
 - (3) 1. 班級服務實作 2. 分組服務實作 3. 個人 / 返鄉服務實作
反思與激勵：融合於人文精神課程中實施；或由「服務學習導師」於服務後實施。
- ◆ 服務實作認證：
 - (1) 由實作機構或服務學習導師給予時數證明，經由服務學習組認證，登錄為 服務學習（一）、服務學習（二）。
 - (2) 服務學習課程為本校必修課程，修習不及格者需經重補修及格後始得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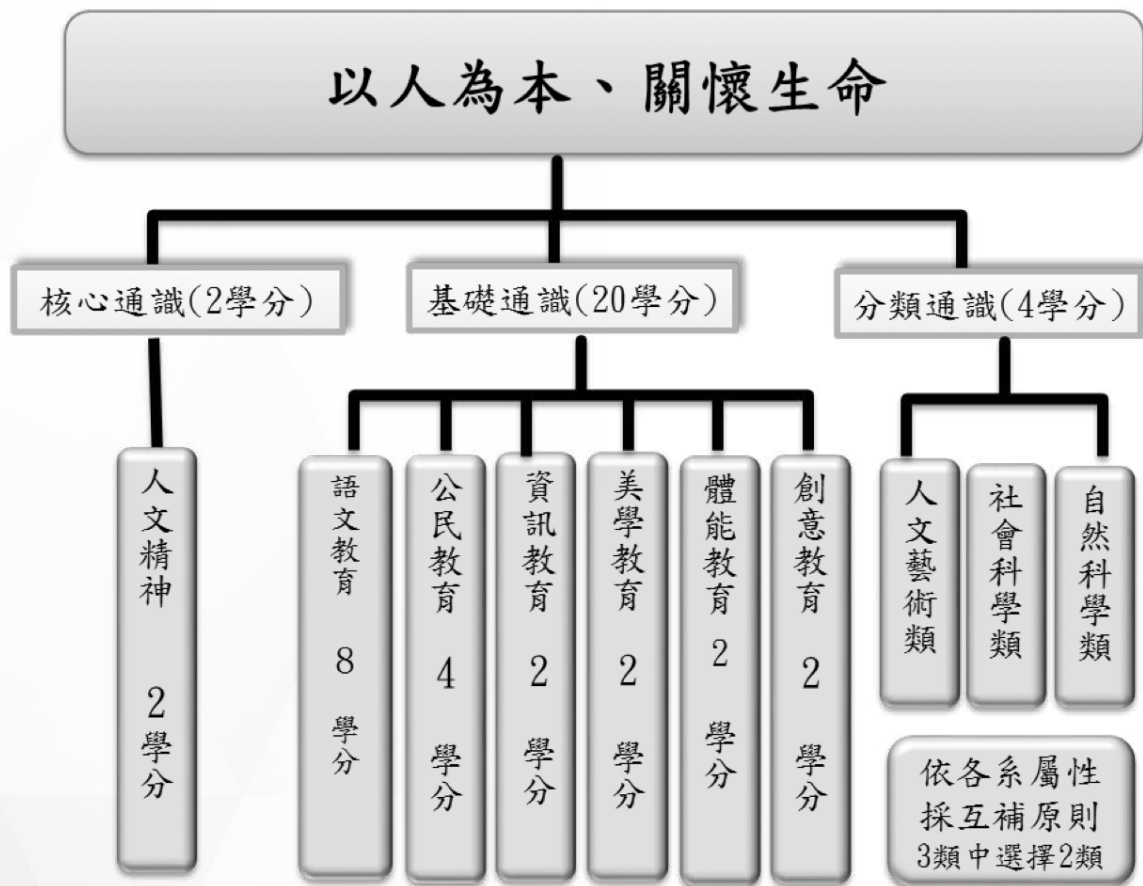
服務學習實作流程圖



- ◆ 服務學習訊息請參閱：服務學習組網站 <http://sel.hk.edu.tw> 或於服務學習組（L 棟 7 樓）（04）26318652 轉 6046 洽詢。

本校通識課程架構（進修部）

1. 通識課程（正式課程），共區分為三大領域，即基礎通識課程、核心通識課程以及分類通識課程。
2. 通識非正式與潛在課程，共區分為自主學習、品德教育與服務學習及形塑人文素養校園環境，期透過正式的教學課程與潛在課程的規劃，達成本校通識教育的目標與理念。
3. 目前校定進四技通識課程修業學分為 26 學分，其中通識核心課程「人文精神」為校定必修課程計 2 學分。基礎通識課程計 20 學分，分別為創意、語文、公民、資訊、美學、體能教育課程。分類通識課程計 4 學分，分別為：人文藝術類、社會科學類、自然科學類三大類，依各系屬性採互補原則 3 類中選 2 類，以求達到知識均衡之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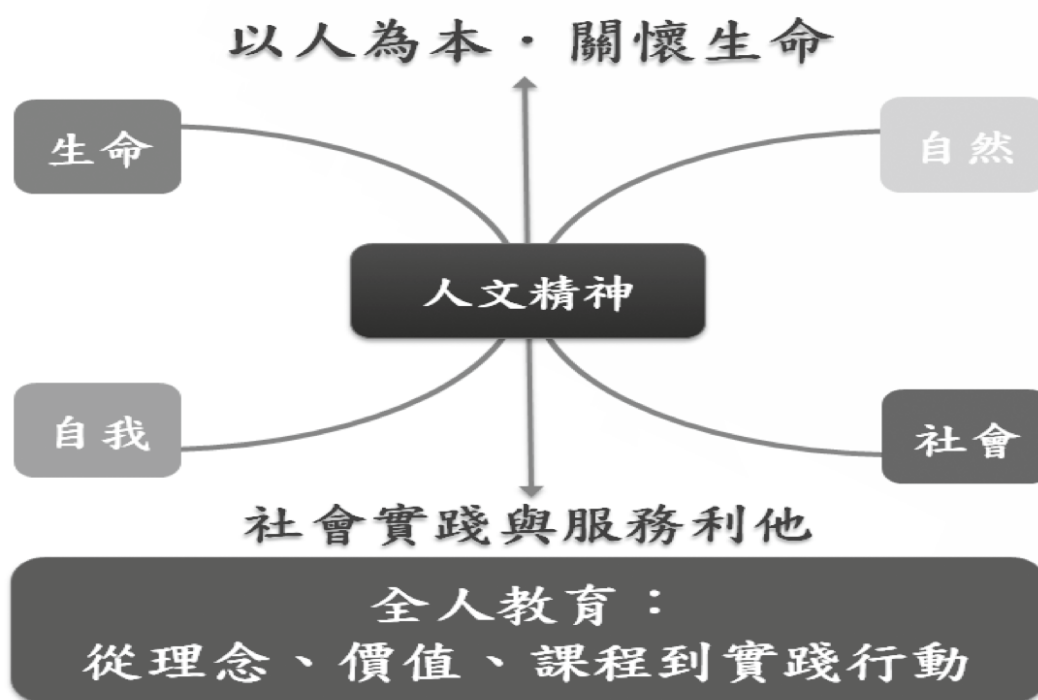
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圖

弘光人文精神課程（進修部）

本校於 1999 年，站在歷史的傳承點上，將創校人愛的種籽，具體化為「以人為本，關懷生命」辦學理念，設計「人文精神」核心通識課程、結合「服務學習」實作課程，在大學教育中全面推動生命教育，致力於培育學生身心靈均衡發展、確立人生態度、結合專業的學識技能、知行合一，使學生畢業後在各行各業成為愛的精兵。

此《人文精神課程》由專責之人文精神教育發展組負責規劃，是弘光學生的共同必修課程，課程內容包括四大面向：「人與生命」、「人與自我」、「人與社會」、「人與自然」。

人與生命面向的教學目的在於薰習學生感恩、利他、服務、快樂的人文底蘊，啟發、建立生命的意義與價值，向下紮根，穩固基礎，成為其一生面對挑戰、困境、誘惑、病苦時的堅定力量，個人生命的意義得到彰顯；人與自我面向幫助學生了解自我、接納自我、探索人我之別、管理情緒、發揮潛能；人與社會面向幫助學生建立獨立自主的眼光去看社會議題，互相尊重、積極參與的公民素養，以及社會關懷和公民意識的實踐；人與自然面向引領學生了解生態環境運作的原則，學習與自然環境建立和諧尊重關係，避免以功利取向利用生態。



弘光科技大學全民國防教育抵免修規定摘要

專科部：

- 一、五年制專科學制前一年級學生，服常備役、補充兵、國民兵、替代役期滿退伍，持有退伍（役）證明或因故停役，持有停役證明，可免修全民國防教育全部課程。
- 二、五年制專科學制前一年級學生具有下列身分之一者，可免修全民國防教育術科課程：
 - （一）領有直轄市、縣（市）政府核發之身心障礙手冊者。
 - （二）患有特殊疾病，持有醫院證明不宜參加劇烈活動者。
 - （三）年齡屆滿三十六歲。
- 三、五專制轉學生，已修畢各該學期全民國防教育成績及格者，准予抵免。自軍事學校轉入者，其轉入年級以前各學期之全民國防教育成績，得以軍事學校各該學期之軍事訓練及格成績抵免。
- 四、新生（轉學生、復學生）申請免修全民國防教育課程，應於開學前，檢具證明文件申請，逾時不予受理。
- 五、未具免修全民國防教育課程身分者，辦理休學時其應修之全民國防教育課程不及格，於休學期間取得常備兵、補充兵、國民兵、替代役期滿退伍（役）證明或持有停役證明身分者，復學後仍須補修。
- 六、本摘要如與新修訂之相關法規牴觸時，依最新訂定之法規為準。

大學部：

本校大學部全民國防教育自 96 學年度起列為選修課程，轉學生免辦理全民國防教育抵免作業。

弘光科技大學全民國防教育修習要點摘要表

學制	年級	學期	科目名稱	必 / 選	學分	每週時數
五專	一	上 / 下	全民國防教育	必修	1	1
五專	四 ~ 五	上 / 下	全民國防教育	選修	同四技	同四技
四技	一 ~ 四 混合 開課	上 / 下	全民國防教育 - 國際情勢	選修	2	2
四技			全民國防教育 - 國防政策	選修	2	2
四技			全民國防教育 - 全民國防	選修	2	2
四技			全民國防教育 - 防衛動員	選修	2	2
四技			全民國防教育 - 國防科技	選修	2	2
備 註			1. 所有課程均可折抵兵役。 2. 此學分數不列入畢業學分累計。 3. 四技選修課程，可開放四技各年級及五專四、五年級選修，惟不得重複修習。 4. 詳見弘光科技大學學生手冊：「全民國防教育課程修習要點」（依最新修訂版本為準）。 5. 本摘要如與新修訂之修習要點牴觸時，依最新之修習要點為準。			

111 年 4 月 22 日

學生住宿服務

一、學校宿舍：(限日間部學生申請)

(一) 以日間部為限，依五專前三年、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境外生、身心障礙學生、原住民學生身份優先分配床位外，其餘申請者依抽籤分配。

1. 若身份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子女者，提供住宿費補助，分配入住於四人房(男生僅限申請 Q 棟學生宿舍、女生僅限 Y 棟女生宿舍)。

2. 女生若學制為五專前三年者，分配入住於校內 Y 棟女生宿舍。

(二) 抽中床位學生應於公告時間內辦理住宿確認切結，未依規定期限辦理者，視同放棄床位。

(三) 床位一經分配後，不得私自頂讓，一經查覺，永久取消申請住宿之資格。

(四) 因應疫情發展及政府防疫相關措施，111 學年度學生宿舍部分空間及寢室將機動調整作為輕症隔離與密切接觸者之居家照護及居家隔離寢室！若對此措施有疑慮的同學，建請考量校外租屋。若同意入住並因應發展而配合調整至校外住宿或調整寢室者，將視教育部補助情形協助給予移宿行李運費、返家旅費、暫住校外旅館開銷或提供下學期優先入宿或宿舍減免等優惠(相關作法及優惠另行公告)。

二、校外協議宿舍(約 2,299 床)及登錄房東(約 4,979 床)：

本校校內因宿舍床位有限，為服務遠道學生，編組校內相關單位人員針對校外租屋實施房屋安全評鑑，經評定在軟硬體均適宜學生住宿空間後，與鄰近社區住宿管理中心(如表一)簽訂協議，且經學校相關單位人員，針對學校鄰近之登錄房東，實施房屋安全評鑑，計評定適宜學生住宿共 7,278 床入租屋資訊，以提供學生住宿安全、生活機能佳及價格合理之宿舍，有意者請考量需求逕電各連絡人洽租。

三、住宿費全(減)免資訊：

凡住宿本校宿舍、校外宿舍之學生，符合低收入戶資格(檢附鄉鎮區公所低收入戶證明)資格者皆可辦理住宿費全(減)免申請，相關資訊請參考本校生活暨住宿輔導組網站。

四、校外租賃注意事項：如表一

1. 租屋選擇請以學校評鑑過之「協議宿舍」及「登錄房東」之資訊為優先考量，以利安全維護。

2. 確認租屋後，須向房東繳交訂金，訂金為 1,000 至 5,000 元不等，以避免衍生重覆租屋困擾。

3. 確認租屋後，請簽訂契約才有保證，契約內容必須詳讀，以避免權益損失。契約範本可至生活暨住宿輔導組網頁下載參閱。

4. 租屋時，務必請房東出示房屋使用執照或權狀，以保障租賃於合格區域。

5. 簽約時，房租是否內含(水、電、網路等)資訊，需與房東確認後並白紙黑字詳載於合約上。

6. 學校週邊租屋目前情況為「供過於求」，租賃時可多加評估，再決定。

五、詳細住宿資訊：可連結本校網站獲得更詳盡之租屋訊息

1. 生活暨住宿輔導組：<http://lf.hk.edu.tw/>

2. 大沙鹿學生租屋生活網(詳細租屋資訊)：<http://house.hk.edu.tw/housing/index.php>

3. 生活暨住宿輔導組連絡電話：04-26318652 分機 2031~2034



表一：弘光科技大學協議宿舍相關資訊表

編號	房東	房屋名稱	租屋地址	手機號碼	聯絡電話	房型	坪數	床位數	學期租金	距離學校	備註
1	陳為信	大學城	晉文路 299、303 號 301 巷 1、2 號	0931-655532	04-26314086 04-26524250	單/雙套	4-6	100	19000-25000	200 公尺	步行：3 分鐘 騎車：2 分鐘
2	錢鐘燾	日光樓	晉文路 301 巷 3 號	0963-472788 0919-819118	04-26331588	單/雙套	6-10	35	23500-26500	200 公尺	步行：3 分鐘 騎車：2 分鐘
3	陳明煌	明昌園	晉文路 301 巷 9 號	0923-345561	04-26315310	單/雙套	6-10	20	23000-27000	200 公尺	步行：3 分鐘 騎車：2 分鐘
4	黃水發	迎新園	晉文路 301 巷 10 號 晉文路 317 號	0921-726748	04-26525788	單/雙套	6-10	30 36	21000-24000	200 公尺	步行：3 分鐘 騎車：2 分鐘
5	曾月昭		臺灣大道六段 981 號	0911-222097	04-26313228	套房	7-10	49	28000-30000	200 公尺	步行：3 分鐘 騎車：2 分鐘
6	陳沼澍 楊濟生	松雲會館	臺灣大道六段 1085 號	0972-945882	04-26223060	套房	6-9	80	25000-28000	300 公尺	步行：4 分鐘 騎車：2 分鐘
7	于小姐	天才學城	晉文路 288、288-1 號	0912-681268	04-26326020	單套	4-6	140	20000-24000	300 公尺	步行：4 分鐘 騎車：2 分鐘
8	洪小姐 楊村雄	育旻園	北勢東路 332 號	0978-025393 0910-436397	04-26234444	單/雙套	4-8	100	12000-22000	350 公尺	步行：5 分鐘 騎車：2 分鐘
9	白崇伸 汪先生	邑泓居	臺灣大道六段 926 巷 7 弄 2 號	0937-480896	04-26313318	單/雙套	8-10	63	30000-40000	350 公尺	步行：5 分鐘 騎車：2 分鐘
10	呂芬		北勢東路 265 巷 9 號	0921-123889 0929-855760	04-26620395	套房	5	9	18000-20000	350 公尺	步行：5 分鐘 騎車：2 分鐘
11	陳小姐		北勢東路 265 巷 11 號	0963-188270	04-26522239	套房	5	12	18000-20000	350 公尺	步行：5 分鐘 騎車：2 分鐘
12	陳燦輝		北勢東路 265 巷 21 號	0932-962239	04-26351981	套房	6-7	21	16000-28000	350 公尺	步行：5 分鐘 騎車：2 分鐘
13	李碧雲	大和園	北勢東路 342 號	0953-420558	04-26355379	套房	8-10	40	23000-27000	350 公尺	步行：5 分鐘 騎車：2 分鐘
14	顏樹樑	微笑園	北勢東路 346 號	0932-506330	04-26325081	單/雙套	5-7	30	22000-27000	350 公尺	步行：5 分鐘 騎車：2 分鐘
15	楊濟生	尚雅樓	北勢東路 358 號	0921-346222 0952-431658	04-26223060	套房	6-10	32	25000-30000	400 公尺	步行：6 分鐘 騎車：3 分鐘
16	蔡金龍	華盛頓	臺灣大道七段 1 號	0980-209275	0939-700211	單/雙套	5-14	32	18000-38000	400 公尺	步行：6 分鐘 騎車：3 分鐘
17	蔡金龍	哈佛	臺灣大道七段 65 號	0980-209275	0939-700211	單/雙套	5-10	20	22000-34000	550 公尺	步行：7 分鐘 騎車：3 分鐘
18	吳進明 陳祐德	致富之寶 一線寶石	六路六街 20 巷 1 號-7 號	0932-506330 0932-638431	04-26353600 04-26362828	套房	6	184	24000-25000	550 公尺	步行：7 分鐘 騎車：3 分鐘
19	蔡金龍	台中紐約	北勢東路 407 號	0980-209275	0939-700211	單/雙套	7-10	36	24000-30000	650 公尺	步行：7 分鐘 騎車：4 分鐘
20	陳章銓 陳景明	易學園	晉武路 22-1 號	0923-236227 0921-656986	04-26313271	套房	6-7	15	18000-22000	650 公尺	步行：7 分鐘 騎車：4 分鐘
21	陳智勇	卿家學園	晉武路 35 巷 3 號	0905-818168 0923-344043	04-24921834	套房	3-7	40	15000-22000	750 公尺	步行：9 分鐘 騎車：4 分鐘
22	陳協成 陳得璋	B 棟	晉武路 81 巷 11 號	0928-968049	04-26631536	套房	6	72	23000-27000	750 公尺	步行：9 分鐘 騎車：4 分鐘
23	鄭啟成	文昌學園	六路十五街 43 號	0963-696011	04-26312999	套房	6-8	40	22000-25000	750 公尺	步行：9 分鐘 騎車：4 分鐘
24	陳協成 陳得璋	A 棟	晉文路 206 號	0928-968049	04-26631536	套房	6	52	23000-27000	800 公尺	步行：10 分鐘 騎車：4 分鐘
25	楊淑盈	利玉書香 大樓	晉文路 183 巷 9 號	0910-456856 0982-552186	04-26301186	套房	6	87	24000-30000	850 公尺	步行：11 分鐘 騎車：4 分鐘
26	陳為信	書香園	臺灣大道七段 229 號	0931-655532	04-26323621 #103	單/雙套	4-6	80	10000-25000	1.2 公里	步行：15 分鐘 騎車：5 分鐘
27	陳勇	六合學園	六合路 96 號	0912-645418	04-26327589	套房	5-8	48	17000-20000	1.2 公里	步行：15 分鐘 騎車：5 分鐘
28	陳佑吉 陳孟森		明秀一街 50 號	0925-149911	04-26621155	單套	6	40	18000	1.2 公里	步行：15 分鐘 騎車：5 分鐘
29	蔣連福 詹秀玲	御學園	英才路 23 號	0933-170663 0932-674681	04-26330462	單/雙套	5-8	70	17000-30000	1.4 公里	步行：17 分鐘 騎車：6 分鐘
30	楊永為 葉桂秋		北勢東路 680 巷 37 號	0912-727347 0921-334056	04-26358447	單/雙套	6-9	22	11500-24000	1.9 公里	步行：22 分鐘 騎車：8 分鐘

租屋貼心提醒

請房東出示「建物使用執照或權狀」，選擇租賃於合格區域，安心有保障。

學生學雜費減免申請須知

凡符合以下學雜費減免項目，請備齊文件證明及蓋章處齊全至生住宿組申請：

中低收入戶學生 (學雜費、學分費減免 60%)	低收入戶學生 (學雜費、學分費減免全免)
身心障礙學生 重度(學雜費、學分費全免) 中度(學雜費、學分費減免 70%) 輕度(學雜費、學分費減免 40%)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重度(學雜費、學分費全免) 中度(學雜費、學分費減免 70%) 輕度(學雜費、學分費減免 40%)
原住民學生 (依部頒規定標準核減)	特殊境遇家庭(孫)女 (學雜費、學分費減免 60%)
軍公教遺族子女 (公費、半公費、恤滿)	現役軍人子女 (學費 3/10、學分費 21/100)

注意事項：

- 一、若具有減免身分，又需辦理貸款同學，請先辦理減免後，餘額再辦貸款。
- 二、**申請時間：111年08月08日(取得學號後)至111年09月08日止**，逾期視同放棄。請於截止日期前完成線上申請(弘光首頁→在校學生路徑如圖↓)。



- 三、詳細有關學雜費減免資訊、申請減免學雜費對象及所需證明文件參閱請至生活輔導組『**學雜費減免訊息與公告**』查詢。網址：<http://lf.hk.edu.tw/>
- 四、學雜費減免相關問題諮詢洽：如有疑問或不會操作系統請來電洽詢分機 1422 或 FB 私訊粉專小編 <https://reurl.cc/zeXnN0>



◆ 弱勢助學補助

補助類別	申請資格	所需證明文件	備註
弱勢助學補助	家庭年所得 70 萬以下 不動產 650 萬及利息 2 萬以下	每年 9-10 月份依據生住 組網頁公告辦理	每學年申請一次，上學期申 請，核定通過後於下學期註冊 單直接扣除

學生就學貸款申請須知

銀行對保時間	111 年 08 月 01 日起至 111 年 09 月 08 日止 (逾期申請視同放棄)
辦理地點	台灣銀行 (全省分行)
相關說明	★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者，請務必先辦理減免，餘額再貸款
申貸條件 (先符合再申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家庭年所得 114 萬元 (含) 以下，在學期間免付利息。 2. 家庭年收入達 114 萬 -120 萬，貸款期間須自行負擔半額利息。 3. 家庭年收入超過 120 萬以上，須符合尚有 2 位以上 (學生本人與一位兄弟姊妹) 就讀國內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適用辦理申貸 (惟就學期間須自行負擔全額利息)。
申辦流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先至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站：https://sloan.bot.com.tw/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填寫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書 (撥款通知書) 一式三聯，8 月 1 日起至開學前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辦理對保手續 (學生初次對保若未滿 20 歲須由父母雙方陪同對保，滿 20 歲可由父母其中一方陪同對保即可)。 ② 攜帶身分證、印章、學雜費註冊繳費單、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 (含學生本人、保證人【父母或配偶等人】，如戶籍不同者，需分別檢附且所申請之關係人戶籍謄本，應有記事欄之記載，不可省略)。 2. 完成銀行對保手續後，請於開學一週內 (111.09.16 前) 將以下資料繳交至生活暨住宿輔導組 (B107 辦公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第二聯 (學校存執聯)。 ② 學雜費註冊繳費單 (整張)。 ◎至銀行對保後務必將資料繳回學校才算完成就貸手續。
貸款金額範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除繳費單應繳總金額外可加貸書籍費 (3,000 元) 及住宿費 (18,000 元)，【加貸的書籍費或住宿費於銀行撥款後退費】。 ② 低收入戶學生每學期可貸生活費 40,000 元；中低收入戶可貸生活費 20,000 元。(繳回時須填寫生活費切結書)。

★為簡化就學貸款對保作業，臺灣銀行已全面推廣就學貸款「線上申貸」作業，同學至銀行對保時，可同時向銀行申請「線上申貸」，以便日後更快速、便捷的辦理對保手續。

★相關訊息：學校首頁→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暨住宿輔導組→就學貸款專區查詢。

★就學貸款相關問題諮詢：

(學校繳費問題) 弘光科技大學生活暨住宿輔導組 / 分機 1422：

→ FB 私訊小編詢問 <https://reurl.cc/zeXnN0>

(線上就貸操作問題) 臺灣銀行臺中港分行 /04-26562311 分機 213：

→ 臺銀就學貸款問答 QA <https://reurl.cc/YOQKxD>

→ 電洽 0800-025-168(或臺銀各地分行電話)



新生健康檢查須知

- 一、111 學年新生健康檢查將委由光田綜合醫院辦理。
- 二、體檢日期：暫定 10/03-10/7 由健康中心安排各班體檢日期。
- 三、體檢地點：暫定本校食品科技大樓第二會議廳（麵包坊對面）。
- 四、體檢費用：體檢前公告（體檢現場繳費）；低收入戶（非清寒）學生現場持證明文件（正本）免收體檢費用。
- 五、每位同學都須完成健康檢查，俾利校方建檔及健康管理。如有疑問，聯絡電話：（04）26318652 轉 1461-1463。
- 六、體檢項目如下：

檢查項目	檢查內容	臨床意義
1. 一般檢查	身高、體重、視力、色盲、砂眼、血壓、牙齒、胸圍、四肢關節、扁桃腺、鼻、皮膚、聽力、醫師問診	身高、體重、視力、辨色力、血壓、聽力是否正常、了解身體的差異問題。
2. 血液檢查	白血球 (WBC)、紅血球 (RBC)、血色素 (HGB)、血球比 (HCT) 血小板 (PLT)、血球容積比 (MCV)、平均紅血球血色素量 (MCH)、平均紅血球血色素濃 (MCHC)	病毒感染、白血病、急性感染、組織壞死、敗血症、營養不良、貧血、肺部氣體交換不良、再生不良性貧血、惡性貧血、紫斑症。
3. 尿液檢查	尿糖 (GIU)、尿蛋白 (PRO)、潛血反應 (OB)、酸鹼值 (PH)	尿路感染、結石或其它疾病。
4. 肝功能檢查	丙酮轉胺酵素 (SGPT)、草酸轉胺酵素 (SGOT)	急慢性肝炎、肝硬化、膽道阻塞或功能等檢查。
5. 腎功能檢查	尿素氮 (BUN)、肌酸肝 (CREA)、尿酸 (UA)	尿毒、腎炎、痛風、白血腎病、高血壓等腎臟疾病。
6. 血脂肪檢查	血清總膽固醇 (CHOL)、高密度脂蛋白 (HDL)、低密度脂蛋白 (LDL) 三酸甘油脂 (TG)	高脂血症、肥胖症、甲狀腺機能低下、動脈硬化、高血壓等疾病之檢查。
7. B 型肝炎檢查	B 型肝炎表面抗原 (HbsAg)、B 型肝炎表面抗體 (HbsAb)	了解是否感染 B 型肝炎或是否產生抗體。
8. 血糖檢查	血糖 (Sugar)	糖尿病檢查、篩選代謝性疾病高危險群。
9. X 光檢查	胸部 X 光檢查 (大片)	肺結核、氣管、支氣管、心臟肥大、脊椎等檢查。

- 七、無法參加校內辦理的新生健康檢查之新生，請自行提供 6 個月內(111 年 3 月以後)之體檢報告，且檢查項目須符合本校體檢項目，最遲須於 10 月 31 日以前繳交至衛生保健組。

學生兵役須知

- 一、**111 學年度**進入本校就讀之 **93 年次 (含) 以前出生**的**男性新生**，於**開學日起 5 天內**，依身分別（**緩徵、儘後召集或免役**）填妥「**兵役狀況調查表**」（由導師統一發放），並附上相關證件影本，以**班級為單位**，由班代全部收齊後，**統一送交生活暨住宿輔導組**，以憑辦理**緩徵、儘後召集或免役備查**（不論入學前是否辦理，均須重新辦理），入學後如戶籍地址變更，應檢附身分證影本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變更。
- 二、**常備兵暑期二階段軍事訓練**：每年約於 **11 月中旬前**自行至戶籍地所屬鄉鎮市區公所兵役單位或**上內政部役政署網站（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系統）**提出申請。四技學生欲選修全民國防教育課程折抵役期者，必須在一、二年級完成選修，才能在第二階段時折抵役期（每門課折抵 2 天）。
- 三、民國 92 年次 (含) 以前出生之役男學生出國，須經戶籍地縣市政府核定（民國 93 年次出生之役男學生，於 112 年 1 月 1 日起列管），規定如下：
 - （一）出國期程達 4 個月 (含) 以上：
 1. 不得自行申請以短期觀光名義出境，須由學校函送戶籍地縣市政府核定。
 2. 依據「役男出境處理辦法」規定，在學役男因奉派或推薦出國研究、進修、表演、比賽、訪問、受訓或實習等原因申請出境者，最長不得逾 1 年，返國期限截止日不得逾已奉核之在學緩徵預定畢業日期（必須有縣市政府核定緩徵在案）；役男已出境尚未返國前，不得委託他人申請再出境。
 3. 役男學生如經各院系推薦出國達 4 個月 (含) 以上，務必於出國前 2 個月前，將「奉派出國學生名冊」、「役男相關資料」、及「護照基本資料影本」繳至院系助理，以利學校函送戶籍縣市政府核定，以免影響出國權益。
 - （二）出國期程未達 4 個月：

役男學生如欲出國，且出國期間未達 4 個月者，務必於出國日 5 天前自行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 (<https://www.ris.gov.tw/departure/>) 申請短期出境申請，以免未經核准在機場被境管人員擋駕無法出境。
- 四、何謂「役男」？「徵兵及齡男子」？

依「兵役法」規定：男子年滿 18 歲之翌年 1 月 1 日起役，至屆滿 36 歲之年 12 月 31 日除役時止，稱為「役齡男子」，簡稱「役男」。年滿 19 歲為常備兵補充兵現役之徵兵及齡，稱為「徵兵及齡男子」。
- 五、何謂徵兵四部曲？

役男年滿 19 歲後，必需經徵兵四大程序才會徵集服役：

 - （一）兵籍調查：約當年的 2～4 月間，役男將會接到鄉鎮市區公所身家調查通知。
 - （二）徵兵檢查（體檢）：約當年的 7～9 月間，役男經過兵籍調查後，將會收到徵兵檢查通知；已核准緩徵者，將等到應屆畢業該年 3 月至 6 月才進行。
 - （三）抽籤：當年的 10 到 11 月間，役男會收到鄉、鎮、市區公所抽籤通知。
 - （四）徵集入營：抽籤後，當役男年滿 20 歲之年若無緩徵情事，就會按抽籤號碼順序接到徵集令。但在學之役男已核准緩徵者，將等到畢業離校後進行。

交通路線資訊

【國道一號】

●南下 / 北上

自國道 1 號 ①→請下 178KM 臺中交流道 (臺灣大道)→往沙鹿方向出口→接省道 ⑫往沙鹿方向沿臺灣大道→臺灣大道六段→約 10 公里即可抵達本校。

【國道三號】

●北上

國道 3 號 (福爾摩沙高速公路) ③→請下 182KM 龍井交流道 (龍井 / 臺中)→往臺中方向出口→第一個紅綠燈 (約 700 公尺) 左轉→往省道 ⑫沙鹿方向行駛→至臺灣大道六段→約 3 公里即可抵達本校。

●南下

國道 3 號 (福爾摩沙高速公路) ③→請下 176KM 沙鹿交流道 (沙鹿 / 大雅)→往沙鹿方向出口→往省道 ⑫至臺灣大道六段左轉→約 3 公里即可抵達本校。

【快速道路】

台 74 線快速道路 ⑦④→請下 10.9KM 西屯三交流道→經西屯路→至玉門路左轉→至臺灣大道右轉→臺灣大道→約 8 公里即可抵達本校。

【搭乘公車或火車】

●搭客運公車往台中者：

請搭乘經台中交流道 (或台中車站) 的班次，下交流道後至臺灣大道再轉乘市區公車 300~310 號 (附件)，在「弘光科技大學」站下車 (車程約 20 分鐘)。

●自外縣市搭山線火車或搭客運至臺中火車站者：

請搭乘台中火車站的市區公車 300~310 號或往大甲、清水、梧棲的班車在「弘光科技大學」站下車 (車程約 50 分鐘)。

●搭海線火車者：

請在沙鹿火車站下車後，至巨業沙鹿站 (沙鹿火車站→步行中正街→左轉沙田路→右轉中山路→左轉和平街) 搭往臺中的班車，在「弘光科技大學」站下車 (車程約 10 分鐘)。

【搭乘高鐵】

抵達高鐵台中站後，搭乘計程車至本校約 30 鐘；亦可搭乘高鐵臺中站和欣客運 161 路至臺中榮總 (臺灣大道)，再轉乘市區公車 300~310 號，在「弘光科技大學」站下車 (車程約 5 分鐘)。

附件：本校上、下車站牌名稱爲「弘光科技大學」站，目前行經本站的客運資訊如下：

一、臺中客運：300、304、307、309、310 公車，詳見臺中客運網站 (<http://www.tcbus.com.tw/>)。

二、統聯客運：300、301、302、303、308、309、310 公車詳見統聯客運網站 (<http://www.ubus.com.tw/>)。

三、巨業客運：300、305、306、309、310 公車，詳見巨業客運網站 (<http://www.g-bus.com.tw/>)。

四、臺中市即時公車態資訊，詳見網站 <http://citybus.taichung.gov.tw/cms/>

五、臺中市各客運公車皆可使用悠遊卡 (EASycard)、一卡通 (iPASS)、愛金卡 (icash2.0) 等電子票證搭乘；目前市區公車使用綁定市民限定乘車優惠的電子票證可享「10 公里免費+超過 10 公里車資上限 10 元」的雙十優惠措施；安全、節能環保又省荷包，請多多利用搭乘。



新生啓航校園文化體驗活動

新生啓航校園文化體驗活動包括二個部分：新生入學輔導開訓典禮與日間部四技新生大學入門導航活動。

日間部 - 新生入學輔導開訓典禮

- 一、參加對象：二專、五專、二技、四技、學士後全體新生
- 二、活動時間：111年9月4日(星期日)12:50~16:30(行程如表一)
- 三、報到地點：請於下午12點50分至毓麟館就位(請參考毓麟館座位配置圖如表二)。
- 四、注意事項：事關新生同學權益，若非特殊事故，務請準時參加活動。
- 五、新生入學輔導開訓典禮課表及活動座位表，如有變動請依公告為準。

表一、日間部新生入學輔導開訓典禮課表

111學年度日間部【新生入學輔導】活動課表				
111年9月4日(星期日)12:50				
時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	地點	備考
12:50~13:20	新生報到集合	生活暨住宿輔導組組長	毓麟館	
13:30~13:50	1. 開訓典禮 2. 介紹師長 3. 學校教育理念及教育目標	校長	毓麟館	
13:50~14:30	1. 災害防救演練 2. 交通安全宣導暨防治藥物濫用宣導	校安暨軍訓室主任	毓麟館	
14:30~16:30	院系師生座談會： 1. 校園文化介紹 2. 院系務簡介與課程內容報告	院長 系主任	各系指定場地	
	導師時間	班導師	各班指定教室	
16:30	快樂賦歸			

表二、日間部新生入學輔導暨校園文化體驗活動座位表

二樓	講台			二樓
一樓				
	五專護理一甲	四技護理一甲	四技護理一乙	
四技環安一甲	四技護理一丙	四技護理一丁	二技護理一甲	四技幼保一甲
四技環安一乙	二技護理一乙	二技護理一丙	二技護理一丁	四技幼保一乙
四技環安一丙	二技護理一戊	二技護理一己	二技護理一庚	四技妝品一甲
四技醫工一甲	四技物治一甲	四技營養一甲	學士後護理一甲	四技妝品一乙
四技醫工一乙	四技物治一乙	四技營養一乙	四技動保一甲	四技食科一甲
四技智科一甲	四技語聽一甲	四技國際語言一甲	四技餐旅一甲	四技食科一乙
四技智科一乙	四技健管一甲	四技運休一甲	四技餐旅一乙	四技食科一丙
二專老福一甲	四技健管一乙		四技餐旅一丙	四技多遊一甲
二專智科一甲				四技多遊一乙
二樓	四技老福一甲 四技老福一乙	四技美髮一甲 四技美髮一乙	四技文創一甲 四技文創一乙	二樓

進修部 - 新生入學輔導開訓典禮

參加對象：進修部二技、四技全體新生（進修部二技妝品系一甲、進修部二技美髮系一甲、進修部二技護理系一丁、進修部二技護理系一戊、進修部四技護理系一甲、進修部二專妝品科一甲、進修部二專美髮科一甲 無須參加）

- 一、活動時間：111 年 9 月 4 日（星期日）18：30-20：30（行程如附表一）
- 二、報到地點：新生當日 18 時 30 分前至毓麟館集合。（請參考毓麟館座位配置圖如附表二）。
- 三、注意事項：事關新生同學權益，若非特殊事故，務請準時參加活動。
- 四、新生入學輔導開訓典禮課表及活動座位表，如有變動請依公告為準。

附表一、進修部新生入學輔導開訓典禮課表

111 學年度進修部【新生入學輔導】活動課表				
111 年 9 月 4 日（星期日）18：30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	地點	備考
18:30-18:40	新生報到集合	生活暨住宿輔導組組長	毓麟館	
18:50-19:00	1. 開訓典禮 2. 介紹師長 3. 學校教育理念暨教育目標	校長	毓麟館	
19:00-19:20	1. 災害防救演練 2. 交通安全宣導	校安暨軍訓室主任	毓麟館	
19:40-20:30	院系師生座談會： 1. 校園文化介紹 2. 院系務簡介與課程內容報告	院長 系主任	各系指定場地	
	導師時間	班導師	各班指定教室	

附表二、進修部新生入學輔導暨校園文化體驗活動座位表

講 台					
四技食科一甲		四技文創一甲		二技護理一甲	
四技食科一乙		四技營養一甲		二技護理一乙	
四技食科一丙		四技餐旅一甲		二技護理一丙	
四技健管一甲		四技餐旅一乙		四技運休一甲	
四技多遊一甲		四技智科一甲		四技幼保一甲	
四技多遊一乙		四技妝品一甲		四技老福一甲	
四技環安一甲		四技動保一甲		四技國際語言一甲	
四技環安一乙					

附件 - 日間部二專五專四技新生大學入門導航活動課程 (如有變動請依公告為準)

日期	111 年 9 月 5 日 (星期一)				111 年 9 月 6 日 (星期二)			
參加人員	日間部二專、五專、四技新生 (A 組：約 440 人；B 組：約 525 人；C 組：約 401 人；D 組：約 503 人) * 學士後護理系新生僅參加系上舉辦之“0 哩課程”【為了讓學生提前熟悉護理專業領域的 - 專業入門預習課程】，第 0 哩課程內容將由學士後護理系公告周知。							
時間	課程內容				課程內容			
組別	A	B	C	D	A	B	C	D
系(學程)別	化妝品應用系、運動休閒系、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營養系、國際溝通英語系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智慧科技應用系(科)、物醫學工程系、護理系(科)	物理治療系、福利與長照(科)、動物保健系、幼兒保育系	食 品 科 技 系、餐 旅 系、美 容 系、髮 型 設 計 系、文 化 創 意 產 業 系	化妝品應用系、運動休閒系、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營養系、國際溝通英語系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智慧科技應用系(科)、物醫學工程系、護理系(科)	物理治療系、福利與長照(科)、動物保健系、幼兒保育系	食 品 科 技 系、餐 旅 系、美 容 系、髮 型 設 計 系、文 化 創 意 產 業 系
08:10 09:00	弘光擁抱青春 - 知性不隨性 (性教育暨愛滋防治宣導) 地點：毓麟館		遠眺大肚山，弘光人「逗陣走！」健走 地點：操場、校園周圍					
09:10 10:00					校園巡禮闖關活動 (認識行政單位) 社團介紹 心理師與你談心 地點：毓麟館、校園		大學入門導航活動 - 各系 (含院系座談、考照資訊) 地點：各系安排	
10:10 11:00	大一新生 CPR+AED 急救訓練 地點：毓麟館		- 交通安全宣導 - 認識道路殺手「內輪差」 要保命，就要閃！ 地點：操場					
11:10 12:00								
12:50 13:40	- 交通安全宣導 - 認識道路殺手「內輪差」 要保命，就要閃！ 地點：操場		弘光擁抱青春 - 知性不隨性 (性教育暨愛滋防治宣導) 地點：毓麟館					
13:50 14:40			大一新生 CPR+AED 急救訓練 地點：毓麟館		大學入門導航活動 - 各系 (含院系座談、考照資訊) 地點：各系安排		校園巡禮闖關活動 (認識行政單位) 社團介紹 心理師與你談心 地點：毓麟館、校園	
14:50 15:40								
15:50 16:40	遠眺大肚山，弘光人「逗陣走！」健走 地點：操場、校園周圍							
17:30	晚會 - 社團之夜 / 地點：毓麟館 / 時間：2 小時 * 自由參加 *							

日間部新生家長座談活動（如有變動請依公告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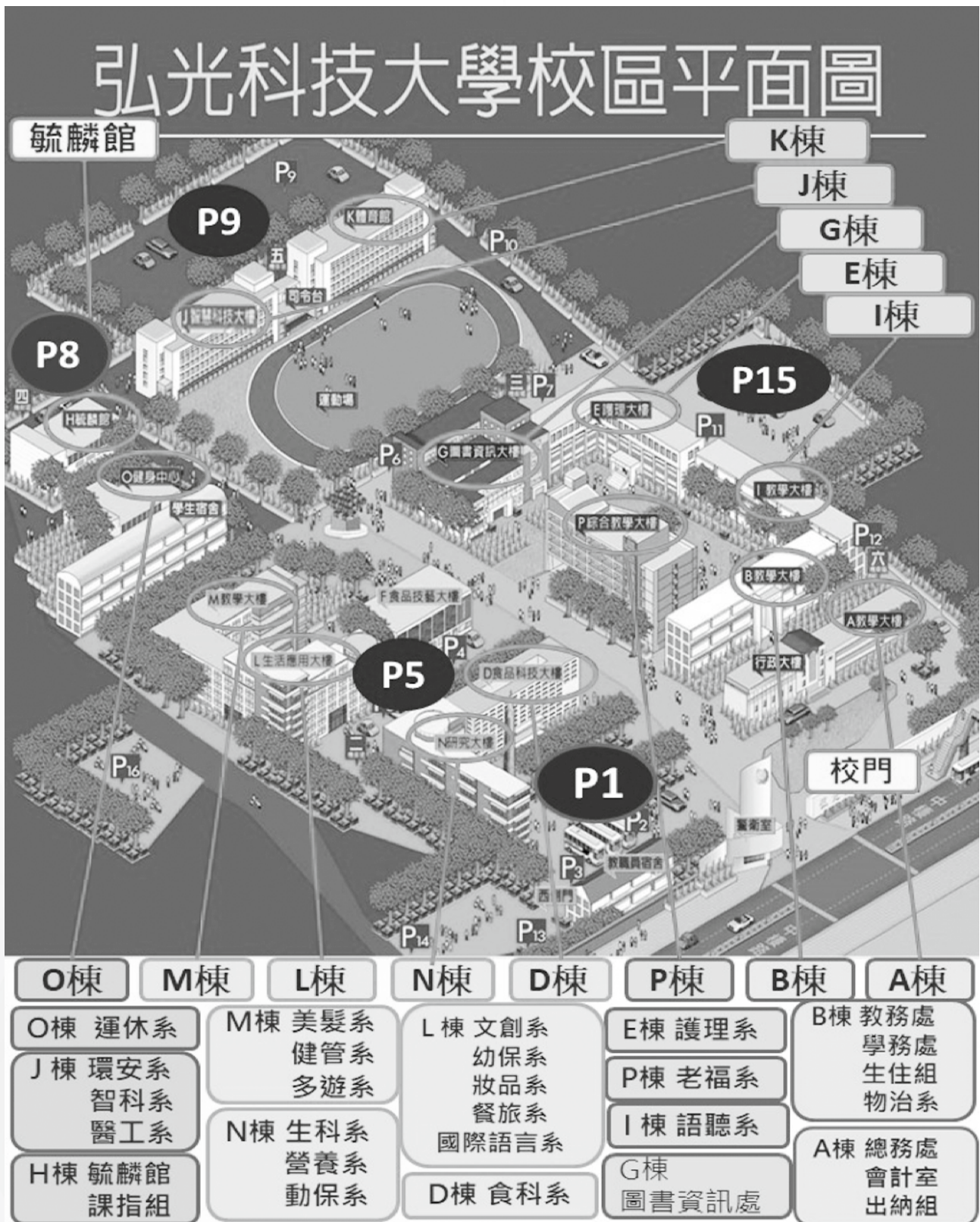
- 一、參加對象：日間部新生家長
- 二、活動時間：111年9月4日（星期日）13：30
- 三、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pHQNRzAFf8766gmt8>
- 四、活動場地：各系指定地點（如下）

系（科）	活動場地	汽車停放位置
護理系（科）	G棟圖書館B1會議廳	P15停車場
物理治療系	I棟103教室	P15停車場
營養系	N棟502會議室	P5停車場
動物保健系	N棟513教室	P5停車場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I棟303教室	P15停車場
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科）	P棟806-01教室	P15停車場
健康事業管理系	M棟604教室	P10停車場
食品科技系	D棟10901會議室	P1停車場
餐旅管理系	L棟B10402餐服教室	P5停車場
化妝品應用系	L棟311教室	P5停車場
美髮造型設計系	M棟406教室	P10停車場
幼兒保育系	L棟615教室	P5停車場
文化創意產業系	L棟101教室	P5停車場
運動休閒系	O棟203教室	P10停車場
國際溝通英語系	L棟504系會議室	P5停車場
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	MB211教室	P10停車場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J棟102教室	P10停車場
智慧科技應用系（科）	J棟707教室	P10停車場
生物醫學工程系	K棟104教室	P10停車場

★各停車場車位有限，如預定停放位置車位已滿，煩請移至其他停車場停放。



校園平面圖



附錄一

* 學生線上系統說明簡介：（新生將於開學日之後開放使用）

* 請至弘光科技大學網頁操作使用 <http://www.hk.edu.tw/>



弘光首頁 -> 在校學生 -> 輸入帳密
(新生學號、身分證號)

常用：E-Portfolio, 學生資訊系統(新、舊),
選課系統



點選“前往學生系統”

選擇“畢業能力指標”



查詢應修習之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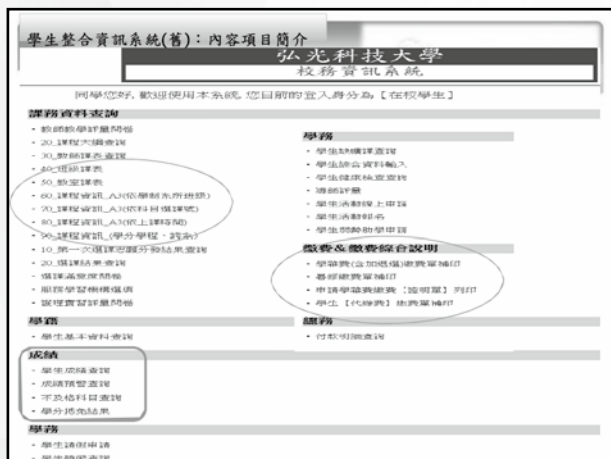
各類別學分之累計



點選“學習歷程”之“各項查詢”，可查成績、出缺席、不及格科目...等



以下是學生資訊系統內之各項功能簡介



選課系統簡介



以上簡介說明，可至註冊組網頁詳閱：弘光首頁 -> 行政單位 -> 教務處 -> 註冊組
<http://reg.hk.edu.tw/>

附錄二

勞作教育重要規定說明（日四技學生畢業門檻）

- 一、勞作教育精神為服務利他精神，從日常生活中培養「守時」、「負責」、「服務」、「愛校」等四項品德常規。
- 二、校園勞作服務 18 小時，區分中午、下午 54 次；上午（加權值 1.2）45 次，每次實作 20 分鐘及兩篇 300 字反思心得（每學期一篇）。
- 三、一年級期間未能完成勞作教育之學生，應實施勞作教育補掃，請於週一~週五，每日 07:40、12:05、16:30 下午三個時段均可實施勞作教育以補足時（次）數，未完成期間每學期均須增加一篇反思心得 300 字至勞作教育完成。

附錄三

幼保系教保員的核定說明

幼保系於 102 學年度起獲教育部核准培育幼兒園教保員，並依規定公告於本系網頁。依上開規定修畢教保專業知能課程 32 學分者，由本校授予教保員學分證明。畢業後可報考公立幼兒園進用教保員、擔任非營利幼兒園、私立幼兒園、托嬰中心、親子館等相關場域之教保人員。